

台儿庄区自然灾害救助应急物资储备项目 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单位：台儿庄区发展和改革局

主管部门：台儿庄区发展和改革局

委托单位：台儿庄区财政局

评价机构：山东国政咨询院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报告撰写说明

本报告中的数据等来自项目评价期间台儿庄发展和改革局等单位提供的项目资料和其他官方渠道公开的信息，项目资料提供方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我公司秉承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运用科学合理的工作思路和工作方法，在对项目进行深入调研、勘查的基础上，按照现行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规定撰写本报告，报告内容真实完整、可追溯。

本报告以纸质印刷版和电子版向台儿庄区财政局报送。未经台儿庄财政局书面允许，不得随意翻印、发布、扩散。

主 评 人：孙天波

参 评 人：袁 鹏

质量控制：刘 彬

目 录

摘 要.....	I
台儿庄自然灾害救助应急物资储备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项目立项.....	1
（二）项目预算.....	2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2
（四）项目组织实施.....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3
（一）项目总体目标.....	3
（二）2022 年度目标.....	3
三、评价基本情况.....	4
（一）评价目的.....	4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5
（三）评价依据.....	5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和评价标准.....	6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7
（六）评价人员组成.....	7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8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11
（一）综合评价.....	11
（二）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12
（三）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13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3
（一）项目决策情况.....	13
（二）项目过程情况.....	17
（三）项目产出情况.....	19
（四）项目效益情况.....	21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3
七、意见建议.....	24
附件.....	27

摘 要

为进一步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台儿庄区区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台政办字〔2020〕23号）和《台儿庄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等文件，受台儿庄区财政局委托，山东国政咨询院有限公司对台儿庄区自然灾害救助应急物资储备项目进行绩效评价。现将绩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果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1.项目立项背景

近年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政治优势、制度优势将推动全国经济社会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台儿庄区也将进入高质量发展机遇期，以古城旅游发展为核心，充分利用运河优势，必将在新发展格局中展现新作为，为全区应急管理事业改革发展提供坚强保障。台儿庄区地处山东省最南部，京福高速公路、206国道、104国道和京沪高速铁路纵贯南北，京杭运河横贯全境，境内共有大小河道13条，有重点林区2处，全区森林草场覆盖面积为4.5万亩；旅游资源丰富，有台儿庄古城1个5A级景区。特殊的地理位置、自然条件和自然资源对处置突发事件和防灾减灾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亟需建立完善集中统一、高效灵敏的应急物资保障体系，确保

应急物资关键时刻拿得出、调得快、用得上，最大限度减少突发事件风险和损失，为台儿庄区社会经济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2019 年“利奇马”超强台风，为台儿庄区防范化解灾害事件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同时，也曝露出物资保障体系建设滞后、应急抢险救援能力不足、应急物资储备结构失衡等问题和短板。为解决以上问题，台儿庄区下发了《台儿庄区突发事件应急管理保障体系建设规划（2020-2030）的通知》（台政办发〔2022〕2 号），文件里面要求建立健全应急物资综合保障能力评估和应急物资生产调度、采购、储备、管理、调配、运输、回收、报废等各项制度，完善应急物资管理保障制度体系，维护公共安全和社会稳定，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2.项目实施目的

保障台儿庄区在应对突发灾害时及时处理并提供物质保障。充分发挥台儿庄区物质储备对台儿庄区救灾物资储备的推动作用，充分的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完善台儿庄区救灾防控体系的建设，提高台儿庄区人民群众的满意度。

（二）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项目年初预算数为以及全年预算数均为 30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29.98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99.93%，资金由财政拨款。

（三）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1.项目主要内容

各部门应依据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年度采购和储备计划，完成物资的采购和储备，购置生活保障类以及抢险救援类等应急物资，提高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和社会安全事件等突发事件(不含恐怖袭击事件)应急保障能力和水平，维护公共安全和社会稳定，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2.项目实施情况

到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台儿庄区完成了 122 顶 12m²单帐篷以及 200 个帐篷照明灯的采购，且购买的设备的合格率达到 99%，有效的保障了台儿庄区在应对突发灾害时的物资保障与及时处理能力。充分的发挥了台儿庄区物质储备对台儿庄区救灾物资储备的推动作用。

二、综合评价结论

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86.23 分，综合绩效级别为“良”。评价认为，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资金投入科学合理，资金管理到位，制度执行有效，产出数量、成本控制情况较好，社会效益实现程度较明显，台儿庄区群众对于项目的实施满意度较高，但是项目并未设置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并没有设置工作领导小组，且项目预算编制不合理，与实际采购资金出入较大，在产出质量方面，项目并未通过验收。

三、存在的问题

（一）预算编制不合理，与实际差异较大

通过查看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以及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以及与物资购置单位签订的合同，台儿庄自然灾害救助应急物资储备项目的预算资金为 30 万元，但是通过查看资料，从《关于购置应急物资的资金申请报告》中得知，项目的申请资金为 208.622 万元，项目的预算编制与实际的预算执行资金差异较大。

（二）区发展和改革局并未根据上级部门下发的文件来制定相关的制度管理文件

根据调研，市发改委下发的《枣庄市救灾物资储备管理暂行办法》中对于资金与物资的管理做出了要求，并说明各地区可根据此文件制定本地救灾物资管理办法，但是台儿庄发展和改革局并未根据上级文件来制定符合本地区实际情况的制度管理文件，制度设置不够完善。

（三）档案保管不全面，没有验收资料

根据调研，项目实施的过程中，档案保管并不全面，项目的产出质量设置了“应急装备合格率”的指标，但是通过查看资料并未发现相关的验收文件以及相关的验收标准来证明此指标达到了指标值。

四、意见建议

（一）提前做好资金的预算编制，多方位考虑资金的影响因素

建议在项目进行之前要进行项目所需资金的测算，资金的测算要有依据且要经过科学论证，全方位的考虑能够影响到资金数量的因素，使资金的预算能够最大可能的准确、与实际贴合，并且按照资金测算的金额去申请资金，使得申请数与预算数保持一致。

（二）建立完善的管理制度，设置项目的工作领导小组

在项目开展之前应建立完善的管理制度以及工作的领导小组并组织实施，工作小组的设立应明确的划分各部分所应承担的职责，明确项目的负责人，明确工作流程机制。督促协调建立健全物资储备台账，及时准确做好物资台账上报工作，做到账、物相符，对项目的进行进行全方位的监管，确保应急期间储备物资能够调得出、用得上。设置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资金进行管理，使得资金能够专款专用，保障资金使用流程的规范性，使用方向的合规性。

（三）加强档案管理，建立相关的档案管理制度，保证档案保管的全面性

机关档案工作是机关不可缺少的基础性工作，是推进依法行政、促进科学决策、提高治理水平的必要条件。项目单位要加强对档案的管理，加强对档案工作的组织领导，将档案工作纳入整体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和考核体系，与业务工作同步部署、同步实施、同步发展。项目单位应建立健全档案工作规章制度，做到收集齐全完整，整理规范有序，保管安全可靠，鉴定准确及时，保证好项目单位档案保管的全面

性。

台儿庄区自然灾害救助应急物资储备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

1.项目立项背景

近年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政治优势、制度优势将推动全国经济社会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台儿庄区也将进入高质量发展机遇期，以古城旅游发展为核心，充分利用运河优势，必将在新发展格局中展现新作为，为全区应急管理事业改革发展提供坚强保障。台儿庄区地处山东省最南部，京福高速公路、206国道、104国道和京沪高速铁路纵贯南北，京杭运河横贯全境，境内共有大小河道13条，有重点林区2处，全区森林草场覆盖面积为4.5万亩；旅游资源丰富，有台儿庄古城1个5A级景区。特殊的地理位置、自然条件和自然资源对处置突发事件和防灾减灾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亟需建立完善集中统一、高效灵敏的应急物资保障体系，确保应急物资关键时刻拿得出、调得快、用得上，最大限度减少突发事件风险和损失，为台儿庄区社会经济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2019年“利奇马”超强台风，为台儿庄区防范化解灾害事件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同时，也曝露出物资保障体系建设滞后、应急抢险救援能力不足、应急物资储备结构失衡等问题和短板。为解决以上问题，台儿庄区下发了《台儿庄区突

发事件应急管理保障体系建设规划(2020-2030)的通知》(台政办发〔2022〕2号),文件里面要求建立健全应急物资综合保障能力评估和应急物资生产调度、采购、储备、管理、调配、运输、回收、报废等各项制度,完善应急物资管理保障制度体系,维护公共安全和社会稳定,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2.实施目标以及意义

充分保障台儿庄区在应对突发灾害时及时处理并提供物质保障。充分发挥台儿庄区物质储备对台儿庄区救灾物资储备的推动作用,充分的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完善台儿庄区救灾防控体系的建设,提高台儿庄区人民群众的满意度。

(二)项目预算

项目年初预算数为以及全年预算数均为30万元,全年执行数为29.98万元,资金执行率为99.93%,资金由财政拨款。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根据《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建设规划(2020-2030年)》,时间跨度为10年属于长期规划,规划中要求:到2025年,区级应急物资达到保障0.5万集中转移安置人口7天基本生活的规模,到2030年,达到保障0.7万集中转移安置人口10天基本生活的规模,2022年度需购置一批生活保障类和抢险救援类应急物资,共计资金208.622万元。根据台儿庄发展和改革局与青岛安格电气有限公司签订的合同可知,购

置 200 顶 12m²单帐篷、帐篷照明灯 200 个，共计资金 29.68 万元。

（四）项目组织实施

1.项目主管部门及具体实施单位

项目的主管部门为台儿庄区发展和改革局，根据区级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年度购置计划，按照权限组织实施区级救灾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根据动用指令按照程序组织调出。

2.主管部门内设机构如下图所示：

图 1 发展和改革局内设机构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项目总体目标

充分保障台儿庄区在应对突发灾害时及时处理并提供物质保障。充分发挥台儿庄区物质储备对台儿庄区救灾物资储备的推动作用，充分的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完善台儿庄区救灾防控体系的建设，提高台儿庄区人民群众的满意度。

（二）2022 年度目标

台儿庄区发展和改革局自然灾害救助应急物资储备项目 2022 年度项目绩效目标如下。

表 1：台儿庄区自然灾害救助应急物资储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	产出数量	采购 12m ² 单帐篷数量	≥122个
		采购帐篷照明灯数量	≥200个
	产出质量	应急装备合格率	≥99%
	产出时效	工作完成时间	2022年 12 月 31 日前
	产出成本	预算成本控制数	≤30万元
效益	社会效益	有效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有效保障
	可持续影响	完善我区救灾防控体系	有效完善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通过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考察各单位的项目实施和资金执行情况，发现项目决策、过程和预算管理中存在的问题，

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为下一步预算资金安排提供参考，以促进预算资金分配的规范化、项目资源配置的合理化，进一步加强财政资金管理，强化项目单位预算支出责任，增强项目单位绩效管理意识，建立科学、合理的项目支出绩效管理体系。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1.评价对象

本项目绩效评价对象为台儿庄区自然灾害救助应急物资储备项目。

2.评价范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台儿庄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机关自然灾害救助应急物资储备项目预算资金 30 万元。

（三）评价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2.《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

3.山东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 号）；

4.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 号）；

5.《中共山东省委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防灾减灾救灾体制机制改革的实施意见》

6.《山东省救灾物资储备管理暂行办法》

7.《中共台儿庄区委 台儿庄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台发〔2020〕25号）

8.《台儿庄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台财字〔2020〕73号）文件

9.项目单位提供的其他资料。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和评价标准

1.评价原则

评价遵循原则为：按照科学规范、公开公正、绩效相关、政策相符、依据充分、独立评价等原则，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规定，依据项目单位提交的项目绩效相关材料，评价机构对该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2.评价方法

本着科学、规范、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评价机构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方法对台儿庄区自然灾害救助应急物资储备项目进行绩效评价。评价采取全面评价与重点评价相结合、现场调研与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评价专家采用集中评议和独立评分相结合的方法对项目进行评价。评价机构根据专家的评分，汇总计算出各项指标的平均得分，汇总后得出项目综合评价得分，同时形成综合评价结论。

3.评价标准

依据《中共台儿庄区委 台儿庄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台发〔2020〕25号）和《台儿庄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台财字〔2020〕73号）文件，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对应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设置为100分，评价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依据《中共台儿庄区委 台儿庄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台发〔2020〕25号）和《台儿庄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台财字〔2020〕73号）政策文件要求，结合项目特点，评价机构与委托方、被评价单位台儿庄区发展和改革局，确定该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指标包括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4个一级指标，下设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其总分设置为100分，一级指标权重分别为决策20分，过程20分，产出30分，效益30分。具体指标体系详见附件1。

（六）评价人员组成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组由评价机构工作人员和外聘专家组成，评价机构工作人员包括项目负责人、专家委员会成员和工作组员，均具备绩效评价知识和经验，熟悉绩效评价项

目、规则和技术规范；外聘专家具有多年专业技术工作经验，熟悉预算绩效管理相关领域的政策法规，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具体人员分工见表 2。

表 2：绩效评价人员分工表

姓 名	工作单位	角 色	分工
孙天波	山东国政咨询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总体部署、成果审核、项目成果把控
刘彬	山东国政咨询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财务分析、现场调研、项目成果把控、撰写报告
袁鹏	山东国政咨询院有限公司	项目助理	资料收集、现场调研
宋星卓	山东国政咨询院有限公司	项目助理	资料收集、现场调研
王坤	山东国政咨询院有限公司	项目助理	资料收集、现场调研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实际工作过程共分为四个阶段：

1.前期准备

（1）确定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评价单位明确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与范围，确保评价工作开展的合理性与科学性。对项目整体决策情况、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相关管理制度办法的健全性及执行情况、实现的产出情况、取得的效益情况、社会和公众的满意度情况进行考核，分析评价结果并提出应用建议。

（2）成立评价工作组。评价单位成立由相关行业专业人员组成的工作组，并报委托方审核。审核内容包括人员结构、业务能力、利益关系回避等情况。审核通过后，评价单

位在评价过程中保持工作组成员的稳定。

（3）开展前期调研。评价单位应通过座谈、调研等方式了解被评价项目及相关单位业务情况，收集相关资料，充分了解项目立项、预算安排、实施内容、组织管理、绩效目标设置等内容，为编制评价方案奠定基础。

（4）制定评价实施方案。评价单位在调研、了解评价项目相关单位基本情况的基础上，按照有关规定拟定评价实施方案。实施方案包括人员配置及人员分工、工作进度及时间安排、评价依据、评价工作程序、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实施步骤、现场评价抽样范围、社会调查方案、评价质量控制措施及工作纪律等内容。

2.组织实施

（1）下达绩效评价通知书。评价单位拟定绩效评价通知书，明确评价任务、对象、内容、工作进程安排、需被评价单位提供的资料等。

（2）资料收集与核查。收集整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相关资料，与各种公开数据资料进行比对，核实分析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

（3）非现场评价。评价单位对被评价部门单位提供的项目相关资料和各种公开数据资料进行分类、汇总和分析。非现场评价应覆盖所有项目实施单位和所有项目预算资金。

（4）现场评价。评价工作组按照分工，对项目开展现场评价，综合采用座谈访谈、现场资料复核、实地查勘、社

会调查等多种方式，对项目进行全方位综合分析评价，形成现场评价结果。现场评价阶段需详细记录工作底稿、撰写工作日志。如遇重大问题或组内无法解决的问题及时上报上级领导协商解决。

（5）梳理绩效评价问题清单。评价单位根据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详列项目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被评价项目单位就反映问题的真实性等征询意见，记入评价工作底稿。

（6）形成评价初步结论。评价单位对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进行梳理、汇总、分析，对项目总体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形成绩效评价初步结论。

（7）交换意见。评价单位根据工作底稿、评价指标体系、工作记录等情况，形成初步评价结论，与被评价部门单位充分交换意见。

3.报告撰写

（1）撰写绩效评价报告。评价单位在认真梳理、研究、分析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的基础上，按照规定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评价报告针对所评价项目的基本情况，说明评价工作组织实施情况，并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做出具体绩效分析和结论。对项目绩效、主要问题的分析等，做到数据真实、内容完整、案例详实、依据充分、分析透彻、结论准确，所提建议应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

（2）论证评价报告初稿。评价报告初稿撰写完成后，评价单位召开包括委托方、被评价部门单位、有关行业专家

和绩效专家参加的论证会，对评价报告的完整性、合理性、充分性、逻辑性等征求意见。

（3）提交评价报告。按项目交付时间要求提交评价报告。

4.档案归集和质量控制

（1）档案归集

2023年7月评价机构收集整理项目文件、工作底稿等资料，归档留存。对涉密资料，根据委托方要求统一回收移交委托方对口服务人员，完成本次服务工作。

（2）质量控制

为保证绩效评价质量，评价机构严格遵循委托方要求以及公司内部质量管理相关规定开展工作。一方面，按照进度安排有序开展评价，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成果、出具相关报告，做好资料的保管及移交工作，保证工作时效性。另一方面，通过挑选业务能力优秀、经验丰富、具备较高行业素质的人员构建工作组，明确工作目标，将责任落实到人，通过内部三级审核制度严格控制工作流程，确保工作方法和成果质量。此外，为提高评价质量，评价机构积极了解委托方和项目单位的相关意见建议，并通过各种社会调查和评价、行业管理、社会监督与检查结果、公众反映等，了解外界对自己的质量评价，及时改善自身质量。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

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86.23 分，综合绩效级别为“良”。评价认为，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资金投入科学合理，资金管理到位，制度执行有效，产出数量、成本控制情况较好，社会效益实现程度较明显，台儿庄区群众对于项目的实施满意度较高，但是项目并未设置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并没有设置工作领导小组，且项目预算编制不合理，与实际采购资金出入较大，在产出质量方面，项目并未通过验收。各指标得分和综合评价结论具体如下表 3。

表 3：台儿庄区自然灾害救助应急物资储备项目支出综合评价得分表

指 标	分 值	得 分	得分率
决 策	20	18.60	93%
过 程	20	14.80	74%
产 出	30	23	76.67%
效 益	30	29.83	99.4%
合 计	100.00	86.23	86.23%
综合评 价等级	良		

（二）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自然灾害救助应急物资储备项目立项依据充足，程序规范，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

政策，符合枣庄市的经济发展状况和政策要求，立项与台儿庄区发展和改革局部门职责范围相符，且未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和发展 and 改革局内部相关项目重复，立项依据充分。项目预算资金 30 万元，从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以及资金使用合规性等方面来看，资金管理程度较好。但项目预算编制不合理，与实际采购资金出入较大，资金的预算有一定的不准确性。

（三）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该项目产出数量与成本均达到了年度指标值，主要体现在购买帐篷 122 顶、帐篷照明灯 200 个，且项目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产出时效较好，成本控制情况较好等方面。同时，项目的实施推动了救灾防控体系的完善，一定程度上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台儿庄区群众对项目实施的效果的满意度较高，达到了 95% 的目标值。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该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18.6 分，得分率 93%。主要体现在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资金分配合理等方面，项目决策指标具体得分情况见表 4。

表 4：决策指标得分表

指 标	分 值	得 分	得分率
项目立项	10	10	100%
立项依据充分性	5	5	100%

指 标	分 值	得 分	得分率
立项程序规范性	5	5	100%
绩效目标	5	5	1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1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2	100%
资金投入	5	3.6	40%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1.6	53.33%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	100%
小 计	20	18.6	93%

1.项目立项

该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

立项依据充分性：该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

台儿庄区自然灾害救助应急物资储备项目依据《枣庄市救灾物资储备管理暂行办法》（枣发改粮食〔2021〕15号）进行项目的立项，项目立项符合国务院发布的《自然灾害救助条例》中第四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自然灾害救助工作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建立健全与自然灾害救助需求相适应的资金、物资保障机制，将人民政府安排的自然灾害救助资金和自然灾害救助工作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的要求，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项目的立项与“区应急管理局负责提出区级救灾物资的储备需

求和动用决策，组织编制区级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会同区发展改革局（区能源局、区粮食和储备局）等部门确定年度购置计划，根据需要下达动用指令”等部门职责范围相符，且未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和发展 and 改革局内部相关项目重复，立项依据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该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

自然灾害救助应急物资储备项目根据《枣庄市救灾物资储备管理暂行办法》（枣发改粮食〔2021〕15 号）文件要求，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已经过必要的研究评审，且项目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2.绩效目标

该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

绩效目标合理性：该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

根据 2022 年的绩效目标批复表，项目设置了与项目有关的长期绩效目标与 2022 年度的绩效目标。根据项目的内容设置了项目的一系列指标，且指标的设置内容与项目的内容相关性较强。项目的预期目标包括“采购 12m²单帐篷数量达到 122 顶、帐篷照明灯数量达到 200 个、应急装备合格率达到 99%以上、自然灾害救助应急物资储备经费控制在 30 万元以内”等，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以及资金要求，因此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此部分得分为 3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项目已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且指标设置合理，设置了“采购 12m²单帐篷数量、采购帐篷照明灯数量”的数量指标、“工作完成时间”的时效指标、“应急装备合格率”的质量指标、“自然灾害救助应急物资储备经费”的成本指标，指标名称设置规范且明确，因此该部分得分为 2 分。

3.资金投入

该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预算编制科学性：该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1.6 分，得分率 53.33%。

通过查找相关资料在《关于购置应急物资的资金申请报告》中发现申请的资金金额为 208.622 万元与项目的资金不一致，所以根据“评价要点①标准分为 3 分。各评价要点评分标准为：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100%*标准分；较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80%*标准分；与评价要点符合程度一般的，得分=60%*标准分；不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不得分此部分不得分。”的要求，此部分得分为 1.6 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结合资金申请等相关情况，以所需要购置的应急物资为依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较为充分，资金

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实际情况及重要程度相适应。

（二）项目过程情况

该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14.8 分，得分率 74%。主要体现在项目资金到位率及预算执行率较高、资金使用合规、制度执行有效等方面，但是项目的实施中并未设置工作领导小组也未设置项目的财务管理制度与业务管理制度。台儿庄区自然灾害救助应急物资储备项目过程指标具体得分情况见表 5。

表 5：过程指标得分表

指 标	分 值	得 分	得分率
资金管理	10	10	100%
资金到位率	2	2	100%
预算执行率	4	4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100%
组织实施	10	4.8	48%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1.6	32%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3.2	64%
小 计	20	14.8	74%

1.资金管理

该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

资金到位率：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台儿庄区自然灾害救助应急物资储备项目 2022 年度预算资金为 3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 30 万元，则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 100%=30/30=100%，因此，项目资金到位率为 100%。

预算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

台儿庄区自然灾害救助应急物资除储备项目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支出 29.98 万元，项目实际到位资金为 30 万元，则预算执行率 =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 100%=29.98/30=99.93%，因此，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99.93%。

资金使用合规性：该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

台儿庄区自然灾害救助应急物资储备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资料和拨付手续，且不存在套取、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以及违反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等情况。

2.组织实施

该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

管理制度健全性：该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1.6 分，得分率 32%。

根据调查，项目上级部门印发了《枣庄市救灾物资储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通知中对项目的财务以及业务管理作出了规定，但是项目单位并且设置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与

业务管理制度。因此，根据“项目实施单位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得2分；制定或具备财务或业务管理制度其中一种的得1分；业务和财务制度都没有的不得分。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100%*标准分；较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80%*标准分；与评价要点符合程度一般的，得分=60%*标准分；不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不得分”的要求，此项指标得1.6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该指标分值5分，评价得分3.2分，得分率64%。

项目组织实施过程中，应急物资的购置以及应急物资的储备、经费的使用均符合《枣庄市救灾物资储备管理暂行办法》的要求。项目已划分明确的部门职责分工，过程管控措施已落实到位。但是项目缺少验收资料，因此，根据“评价要点①-⑤标准分分别为1分：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100%*标准分；较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80%*标准分；与评价要点符合程度一般的，得分=60%*标准分；不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不得分”的要求，本部分得分为3.2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该指标分值30分，评价得分23分，得分率76.67%。主要体现在项目采购单帐篷122顶、帐篷照明灯200个、成本控制情况较好且项目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完成时效较好等方面，但是因为没有项目的验收材料，所以项目的产出质量方面没有凭据。项目产出指标具体得分情况见表6。

表 6：产出指标得分表

指 标	分 值	得 分	得分率
产出数量	8	8	100%
采购应急装备数量	8	8	100%
产出质量	7	0	0%
应急装备合格率	7	7	100%
产出时效	7	7	100%
工作完成时间	7	7	100%
产出成本	8	8	100%
成本控制率	8	8	100%
小 计	30	23	76.67%

1.产出数量

该指标分值 8 分，评价得分 8 分，得分率 100%。

采购应急装备数量：指标分值 8 分，评价得分 8 分，得分率 100%。

截至 2022 年底，项目实际采购 12m²单帐篷 122 顶、帐篷照明灯 200 个。

2.产出质量

该指标分值 7 分，评价得分 0 分，得分率 0%。

应急装备合格率：指标分值 7 分，评价得分 0 分，得分率 0%。

根据调查，项目并没有关于项目实施成果的相关的验收

资料，因此本部分不得分。

3.产出时效

该指标分值 7 分，评价得分 7 分，得分率 100%。

工作完成时间：指标分值 7 分，评价得分 7 分，得分率 100%。

通过查看 2022 年度的绩效目标批复表可以得知项目要求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项目实际在 2022 年 6 月份前资金执行金额已到达 29.98 万元，已经完成了应急物资的购置，项目完成的工作时效较好。

4.产出成本

该指标分值 8 分，评价得分 8 分，得分率 100%。

成本控制率：指标分值 8 分，评价得分 8 分，得分率 100%。

本项目 2022 年度申请财政资金 30 万元，全部用于自然灾害应急物资的购置，根据项目的绩效目标表以及支出凭证等相关资料可知，该项目的年初预算数、全年预算数均为 30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29.98 万元，则成本节约率= $[(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 \times 100\% = (30-29.98)/30 \geq 0\%$ ，因此项目成本控制情况较好。

（四）项目效益情况

该指标分值 30 分，评价得分 29.83 分，得分率 99.4%。主要体现在项目实施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保障程度效果显著、台儿庄救灾防控体系的完善程度效果显著，以及台儿庄区群众满意度较高等方面。项目效益指标具体得分情况见表 7。

表 7：效益指标得分表

指 标	分 值	得 分	得分率
社会效益	10	9.9	99%
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保障程度	10	9.9	99%
可持续影响	10	9.93	99.3%
台儿庄区救灾防控体系完善程度	10	9.93	99.3%
满意度	10	10	100%
台儿庄区群众满意度满意度	10	10	100%
小 计	30	29.83	99.4%

1.社会效益

该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9.9 分，得分率 99%。

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保障程度：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9.9 分，得分率 99%。

通过自然灾害救助应急物资储备项目的实施，购置了一定数量的应急物资装备，为物资的储备、管理、调用、监督提供了基础保障。推动了应急物资保障工作机制的建立与完善，有效的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通过对 50 名居民进行满意度的调查，居民对于应急物资采购的品种、数量、规格的满意程度为 46 人满意，4 人较满意，因此根据问卷得分标准，本项问题得分率为 98%。因此，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 4.9 分。居民对于应急物资发放的及时性 50 人均感到满意，因此根据问卷得分标准，本项问题得分率为 100%。因此，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 5 分。所以群众的生命财

产安全程度部分得分共计 9.9 分。

2.可持续影响

该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9.93 分，得分率 99.3%。

台儿庄区救灾防控体系完善程度：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9.93 分，得分率 99.3%。

自然灾害救助应急物资储备项目的实施，对应急救灾物资的储备进行补充，为应急救灾工作的进行提供了基本保障，完善了生活保障类物资的储备机制，应急物资采购储备条件与提高应急救灾保障能力的程度更能体现出救灾防控体系的完善程度。通过对 50 名台儿庄区居民进行满意度调查，其中有 49 人对应急物资采购储备条件感到满意，1 人感到较满意，因此根据问卷得分标准，本项问题得分率为 99.5%。因此，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 4.975 分。对提高应急救灾保障能力的程度感到满意的有 48 人，有 2 人感到较满意，因此根据问卷得分标准，本项问题得分率为 99%。因此，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 4.95 分。因此本部分的得分共计 9.93 分。

3.满意度

该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

台儿庄群众满意度：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

通过对台儿庄区群众进行问卷调查，调查群众对于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经调查，台儿庄群众的满意度达到了

95%。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预算编制不合理，与实际差异较大

通过查看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以及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以及与物资购置单位签订的合同，台儿庄自然灾害救助应急物资储备项目的预算资金为 30 万元，但是通过查看资料，从《关于购置应急物资的资金申请报告》中得知，项目的申请资金为 208.622 万元，项目的预算编制与实际的预算执行资金差异较大。

（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并未根据上级部门下发的文件来制定相关的制度管理文件

根据调研，市发改委下发的《枣庄市救灾物资储备管理暂行办法》中对于资金与物资的管理做出了要求，并说明各地区可根据此文件制定本地救灾物资管理办法，但是台儿庄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并未根据上级文件来制定符合本地区实际情况的制度管理文件，制度设置不够完善。

（三）档案保管不全面，没有验收资料

根据调研，项目实施的过程中，档案保管并不全面，项目的产出质量设置了“应急装备合格率”的指标，但是通过查看资料并未发现相关的验收文件以及相关的验收标准来证明此指标达到了指标值。

七、意见建议

（一）提前做好资金的预算编制，多方位考虑资金的影

响因素

建议在项目进行之前要进行项目所需资金的测算，资金的测算要有依据且要经过科学论证，全方位的考虑能够影响到资金数量的因素，使资金的预算能够最大可能的准确、与实际贴合，并且按照资金测算的金额去申请资金，使得申请数与预算数保持一致。

（二）建立完善的管理制度，设置项目的工作领导小组

在项目开展之前应建立完善的管理制度以及工作的领导小组并组织实施，工作小组的设立应明确的划分各部分所应承担的职责，明确项目的负责人，明确工作流程机制。督促协调建立健全物资储备台账，及时准确做好物资台账上报工作，做到账、物相符，对项目的进行进行全方位的监管，确保应急期间储备物资能够调得出、用得上。设置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资金进行管理，使得资金能够专款专用，保障资金使用流程的规范性，使用方向的合规性。

（三）加强档案管理，建立相关的档案管理制度，保证档案保管的全面性

机关档案工作是机关不可缺少的基础性工作，是推进依法行政、促进科学决策、提高治理水平的必要条件。项目单位要加强对档案的管理，加强对档案工作的组织领导，将档案工作纳入整体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和考核体系，与业务工作同步部署、同步实施、同步发展。项目单位应建立健全档案工作规章制度，做到收集齐全完整，整理规范有序，保管安全可靠，鉴定准确及时，保证好项目单位档案保管的全面

性。

附件： 1.台儿庄区自然灾害救助应急物资储备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和得分表

2.台儿庄区自然灾害救助应急物资储备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发现问题清单

3.台儿庄区自然灾害救助应急物资储备项目调查问卷及统计表

附件 1

台儿庄区自然灾害救助应急物资储备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和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和评价要点	评价标准	指标得分	扣分理由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指标解释：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部门职责以及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重点任务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	评价要点①-④标准分各 1 分： 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100%*标准分； 较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80%*标准分； 与评价要点符合程度一般的，得分=60%*标准分；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和评价要点	评价标准	指标得分	扣分理由
			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行业发展规划以及相关政策要求；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重点任务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不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不得分。 评价要点⑤标准分 1 分，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无重复无交叉重叠，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一 级指 标	值	二 级指 标	值	三级指 标	值	指标解释和评价要点	评价标准	指 标得 分	扣分理由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立项程序规范性	5	指标解释：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评价要点①标准分 3 分，评分要点②标准分 2 分： 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100%*标准分； 较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80%*标准分； 与评价要点符合程度一般的，得分=60%*标准分； 不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不得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和评价要点	评价标准	指标得分	扣分理由
				分		
续上页	续上页	绩效目标	5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指标解释: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评价要点①为该指标的否定性要点,若项目立项时未设定绩效目标或可考核的其他工作任务目标,则本条指标不得分;若项目设定了绩效目标或可考核的其他工作任务目标,则按照评价要点②-④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和评价要点	评价标准	指标得分	扣分理由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情况确定该指标得分。 评价要点②-④标准分各 1 分： 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100%*标准分； 较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80%*标准分； 与评价要点符合程度一般的，得分=60%*标准分； 不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不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和评价要点	评价标准	指标得分	扣分理由
		绩效指标明确性	指标解释: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确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评价要点①为该指标的否定性要点,若项目未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则本条指标不得分;若项目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则按照评分要点②③的得分情况确定该指标得分。 评价要点②③标准分各 1 分: 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100%*标准分; 较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	2	

一 级指 标	值	二 级指 标	值	三级指 标	值	指标解释和评价要点	评价标准	指 标得 分	扣分理由
							=80%*标准分; 与评价要点符合程度一般的, 得分=60%*标准分; 不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 不得分		
续上 页	续 上 页	资金 投入	5	预算编制科 学性	3	1.对于层级较多的项目: 指标解释: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 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	1.对于层级较多的项目: 评价 要点①、②标准分分别为 2 分、1 分;	1.6	提供的资料中预 算编制与实际合 同差额较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和评价要点	评价标准	指标得分	扣分理由
			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2.对于只有一个层级、不涉及资金向下分配的项目: 指标解释: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	2.对于只有一个层级、不涉及资金向下分配的项目, 评价要点①标准分为3分。 各评价要点评分标准为: 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100%*标准分; 较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80%*标准分; 与评价要点符合程度一般的,得分=60%*标准分; 不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不得		

一 级指 标	值	二 级指 标	值	三级指 标	值	指标解释和评价要点	评价标准	指 标得 分	扣分理由
						过科学论证、是否依据相关标准进行费用测算。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分		
				资金分配合 理性	2	1.对于层级较多的项目： 指标解释：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	1.对于层级较多的项目，评价要点①、②标准分分别为1分； 2.对于只有一个层级、不涉及资金向下分配的项目，评价要点①标准分为2分。 各评价要点的评分标准为： 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和评价要点	评价标准	指标得分	扣分理由
			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2.对于只有一个层级、不涉及资金向下分配的项目: 指标解释:项目预算资金在项目内容间的分配是否合理,不同内容的资金量与任务量是否匹配。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是否合理,与项目内容及其重要程度是否相适应	=100%*标准分; 较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80%*标准分; 与评价要点符合程度一般的,得分=60%*标准分; 不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不得分		

一级指标	值	二级指标	值	三级指标	值	指标解释和评价要点	评价标准	指标得分	扣分理由
过程	20	资金管理	10	资金到位率	2	指标解释: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100%。 实际到位资金: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得分=资金到位率*标准分, 超过标准分按照标准分计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和评价要点	评价标准	指标得分	扣分理由
			评价要点：资金到位是否足额			
		预算执行率	指标解释：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	得分=预算执行率*标准分，超过标准分按标准分计	3.997	全年预算资金为30万元，实际全年执行资金为29.98万元

一级指标	值	二级指标	值	三级指标	值	指标解释和评价要点	评价标准	指标得分	扣分理由
						实际到位资金) ×100%。 实际支出资金: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评价要点:截至实施周期末资金实际支出比例情况			

一级指标	值	二级指标	值	三级指标	值	指标解释和评价要点	评价标准	指标得分	扣分理由
续上页	续上页	续上页	续上页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指标解释：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②项目资金是否独立核算； ③资金支出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⑤是否存在违反国家财经法规	评价要点①-⑤类问题中，每出现 1 类问题扣 1 分，同类问题不重复扣分，扣完为止	4	

一级指标	值	二级指标	值	三级指标	值	指标解释和评价要点	评价标准	指标得分	扣分理由
						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其他情况			
		组织实施	10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指标解释: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	评价要点①标准分 2 分: 项目实施单位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得 2 分; 制定或具	1.6	项目实施单位的上级部门下发了文件但是项目实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和评价要点	评价标准	指标得分	扣分理由
			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备财务或业务管理制度其中一种的得 1 分；业务和财务制度都没有的不得分。 评价要点②标准分 3 分： 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100%*标准分； 较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80%*标准分； 与评价要点符合程度一般的，得分=60%*标准分； 不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不得		施单位并未制定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以及业务管理制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和评价要点	评价标准	指标得分	扣分理由
				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指标解释: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采购、合同签订、结项验收等组织实施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或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采购、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	评价要点①-⑤标准分分别为 1 分: 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 得分=100%*标准分; 较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 得分=80%*标准分; 与评价要点符合程度一般的, 得分=60%*标准分; 不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 不得分	3.2	

一级指标	值	二级指标	值	三级指标	值	指标解释和评价要点	评价标准	指标得分	扣分理由
						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项目过程管控措施是否落实到位			
产出	30	产出数量	8	采购 12 m ² 单帐篷数量	4	指标解释: 用以反映和考核本项活动购置应急装备的数量 评价要点: 项目实施周期内购置应急装备的数量情况	2022 年度采购 12 m ² 单帐篷数量达到 122 顶，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4	
				采购帐篷照明灯数量	4		2022 年度采购帐篷照明灯数量达到 200 个，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和评价要点	评价标准	指标得分	扣分理由
				分。		
	产出质量	7 应急装备合格率	7 指标解释: 项目购置的全部应急装备与合格的应急装备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应急装备合格率=(应急装备合格数量/全部应急装备数量)×100%。 评价要点: 项目实施周期内产出质量达标情况	应急装备合格率达到 99%及以上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	0	没有验收资料

一 级指 标	值	二 级指 标	值	三级指 标	值	指标解释和评价要点	评价标准	指 标得 分	扣分理由
		产出 时效	7	工作完成时 间	7	指标解释: 项目实际完成的时 间,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 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项目是否在规定的时 间内完成	项目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完成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	7	
续上 页	续 上 页	产出 成本	8	成本控制率	8	指标解释: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 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 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 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 成本）/计划成本]×100%。	成本节约率≥0, 得标准分; 成本节约率 < 0, 不得分	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和评价要点	评价标准	指标得分	扣分理由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评价要点：项目成本节约程度			
效益	30	社会效益	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保障程度 指标解释：考核项目实施对台儿庄区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保障程度。 评价要点：评价项目实施效益的显著程度	本项指标满分 10 分，根据调查问卷中台儿庄居民对项目实施产生效益的认可程度，计算该项分值	9.9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和评价要点	评价标准	指标得分	扣分理由
	可持续影响	台儿庄区救灾防控体系的完善程度	指标解释:通过项目实施,对完善救灾防控体系的效果进行评价。 评价要点:评价项目实施后的救灾防控体系完善程度	本项指标满分 10 分,根据调查问卷中台儿庄居民对项目实施产生效益的认可程度,计算该项分值	9.93	
	满意度	台儿庄区群众满意度	指标解释:台儿庄区群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评价要点:评价台儿庄区群众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程度	台儿庄区群众满意度达到 95%,得满分,否则按照下述公式计算得分: 得分=台儿庄区群众满意度/计划满意度*标准分,超过标准分以标准分计	10	
得分合计					86.23	

附件 2

台儿庄区自然灾害救助应急物资储备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发现问题清单

问题分类	序号	项目责任单位	问题描述
项目立项存在的问题	1	——	——
项目绩效存在的问题	1	——	——
资金管理存在的问题	1	台儿庄发展和改革局	预算编制不合理，与实际差异较大
业务管理存在的问题	1	台儿庄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并没有制定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
项目产出存在的问题	1	台儿庄发展和改革局	没有验收报告，产出质量没有凭据
项目效益存在的问题	1	——	——
其他问题	1	——	——
备注：			

附件 3

台儿庄区自然灾害救助应急物资储备项目

调查问卷

为了解台儿庄区居民对台儿庄区自然灾害救助应急物资储备项目开展情况的满意度，现对台儿庄区居民进行满意度调查，敬请如实填写以下问卷，在相应的选项旁打“√”，以便我们了解项目的效益情况，感谢您的支持：

1.您对应急物资采购品种、数量、规格是否满意？

A.满意 B.较满意 C.一般 D.较不满意 E.不满意

2.您对应急物资发放的及时性是否满意？

A.满意 B.较满意 C.一般 D.较不满意 E.不满意

3.您对救灾储备物资采购储备条件是否满意？

A.满意 B.较满意 C.一般 D.较不满意 E.不满意

4.您对采购应急物资提高应急救灾保障能力是否满意？

A.满意 B.较满意 C.一般 D.较不满意 E.不满意

5.您对自然灾害救助应急物资储备项目的实施还有什么问题建议？

台儿庄区自然灾害救助应急物资储备项目调查问卷
统计表

企业编号	您对应急物资采购品种、数量、规格是否满意					您对应急物资发放的及时性是否满意					您对救灾储备物资采购储备条件是否满意					您对采购应急物资提高应急救灾保障能力是否满意				
	满意	较满意	一般	较不满意	不满意	满意	较满意	一般	较不满意	不满意	满意	较满意	一般	较不满意	不满意	满意	较满意	一般	较不满意	不满意
选项统计	46	4	0	0	10	50	0	0	0	0	49	1	0	0	0	48	2	0	0	0
赋分	5	3.75	2.5	1.25	0	5	3.75	2.5	1.25	0	5	3.75	2.5	1.25	0	5	3.75	2.5	1.25	0
占比	92%	8%	0%	0%	0%	100%	0%	0%	0%	0%	98%	2%	0%	0%	0%	96%	4%	0%	0%	0%
得分率	98%					100%					99.5%					99%				
得分	4.9					5					4.975					4.95				

台儿庄区 2022 年小麦良种统一供种 政府采购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单位：台儿庄区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台儿庄区农业农村局

委托单位：台儿庄区财政局

评价机构：山东国政咨询院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报告撰写说明

本报告中的数据等内容均来自评价期间台儿庄区财政局、台儿庄区农业农村局等部门提供的资料和其他官方渠道公开的信息，资料提供方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我公司秉承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运用科学合理的工作思路和工作方法，在对台儿庄区 2022 年小麦良种统一供种政府采购项目情况进行深入调研、勘查的基础上，按照现行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规定撰写本报告，并通过公司内部三级审核与外聘专家相结合的质量控制体系进行审核，严控成果质量，报告内容真实完整、可追溯。

本报告以纸质印刷版和电子版向台儿庄区财政局报送。未经台儿庄区财政局书面允许，不得随意翻印、发布、扩散。

主 评 人：孙天波

参 评 人：袁 鹏

质量控制：刘 彬

目 录

摘 要.....	I
正 文.....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项目立项.....	1
（二）项目预算.....	2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2
（四）项目组织实施.....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一）项目总体目标.....	4
（二）年度目标.....	4
三、评价基本情况.....	4
（一）评价目的.....	5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5
（三）评价依据.....	5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6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7
（六）评价人员组成.....	8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9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10

（一）综合评价结论.....	10
（二）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11
（三）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12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2
（一）需求相关性.....	12
（二）过程规范性.....	14
（三）政策有效性.....	17
（四）交易经济性.....	19
（五）内部控制性.....	22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24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5
八、意见建议.....	26
附件 1.....	28
附件 2.....	42
附件 3.....	43

摘 要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1.政府采购背景

政府采购是指各级政府为了开展日常政务活动或为公众提供服务，在财政的监督下，以法定的方式、方法和程序，通过公开招标、公平竞争，由财政部门以直接向供应商付款的方式，从国内、外市场上为政府部门或所属团体购买货物、工程和劳务的行为。其实质是市场竞争机制与财政支出管理的有机结合，其主要特点就是对政府采购行为进行法制化的管理。

为规范政府采购行为，提高政府采购资金的使用效益，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保护政府采购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促进廉政建设，2003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并于 2014 年 8 月 31 日根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等五部法律的决定》作出修正。同时，为进一步为优化山东省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提高政府采购质量和效率，2013 年山东省人民政府印发《山东省政府采购管理办法》，明确了政府采购的预算计划、组织实施、合同签订、质疑投诉等主要内容。

2.项目背景

小麦良种补贴指国家通过建立良种推广示范区，对农民选用小麦良种并配套使用良法技术进行的资金补贴，旨在支持农民积极使用优良作物种子，提高良种覆盖率，增加农产品产量，改善产品品质，推进农业区域化布局、规模化种植、标准化管理、产业化经营。

小麦良种补贴政策自 2003 年设立，补贴标准为 10 元/亩，补贴品种主要为优质强筋和弱筋小麦

品种，兼顾优质高中筋和中筋小麦品种。2003—2004 年，每年安排资金 1 亿元，补贴面积为 1000 万亩，补贴区域为河北、河南、山东、江苏、安徽 5 省。2005—2007 年，补贴规模增加至每年 10 亿元，补贴面积为 1 亿亩，补贴区域扩大至河北、山西、江苏、安徽、山东、河南、湖北、四川、陕西、甘肃、新疆 11 个省区。2008 年，国务院决定将补贴规模增加到 20 亿元，补贴面积达到 2 亿亩，占全国小麦播种面积（3.44 亿亩）的 58%，补贴区域增加内蒙、宁夏 2 省区，扩大到 13 个省区。

为进一步推广小麦优良品种，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稳定全省粮食生产确保粮食丰收的通知》和枣庄市农业农村局《关于调度有关粮食种业资金使用情况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结合台儿庄区实际情况，按照“稳定面积、提高单产、优化结构、改善品质”的原则，通过财政适当给予一定补贴的方式，开展台儿庄区 2022 年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提高全区统一供种率、良种覆盖率、技术推广到位率，进一步促进全区农业稳定发展和农民持续增收。

（二）项目预算

1.项目预算安排

根据《关于下达 2022 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市财政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枣财农整指〔2022〕29 号）等相关文件，项目预算金额为 35 万元。

2.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根据政府采购中标结果及采购合同相关内容，项目实际合同签订金额为 35 万元。台儿庄区农业农村局于 2023 年 6 月 2 日，根据《台儿庄区 2022 年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验收报告》（中亿源验字〔2023〕第 0063 号）等验收资料，向枣庄市台儿庄种子有限公司支付小麦良种补贴款 35 万元。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项目计划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前完成小麦良种送种到村、供种到户、栽培技术培训到位、供种

手续齐全完备等工作。项目共计补助面积为 3.50 万亩，其中涧头集镇 2 万亩，邳庄镇 1.01 万亩，运河街道办事处 0.19 万亩，泥沟镇 0.30 万亩，各镇街（包含张山子镇）小麦统一供种补助面积可根据实际种植情况调剂，但供种总面积不超过 3.50 万亩，且供种区域不得与其他项目小麦良种统供区域重合。

同时，根据供种地区农业、财政部门要求，印制项目区供种清册、到户供种卡，完备供种手续并发放到户。做好良种良法配套技术的指导与培训工作。小麦良种送货到村到户后，需建立统一供种清册，并经农户签字，村主要负责人签字、盖村（居）委会公章、村级张榜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5 天）、镇街农技站汇总后负责人签字、镇街分管领导签字，并加盖镇政府公章。

（四）项目实施

本项目资金拨付单位为台儿庄区财政局，主要负责根据项目预算编制内容，审批项目资金，并按照实际小麦良种供种结果及验收情况，拨付项目资金；

本项目主管部门及采购人为台儿庄区农业农村局，主要负责项目预算的编制与申请，公开招标，以及与供应商单位签订合同并支付资金，同时需对小麦良种供种工作实施监督管理并及时验收审核。

本项目供应商为枣庄市台儿庄种子有限公司，主要负责在政府采购合同约定期限内，完成台儿庄区 2022 年度小麦良种统一供种工作，并提供后续种子包衣、精选加工、免费培训及技术指导等配套服务。

二、综合评价结论

评价组经过数据采集及分析、现场调研座谈、实地考察等，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按照权重指标体系，本项目绩效评价最终得分为 84.89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良”。评价认为，项目预算编制合规性、采购需求明确性、绩效目标合理性、采购方式和程序合规性、评审专家选取和使用合规性、

采购执行效率、政府采购政策落实效率、保证金管理合规性、采购经济性、社会满意度、采购内部控制制度完善性、采购公平性、信息公开有效性等方面较好。但项目存在未公开采购意向、合同履约验收不及时、履约付款不及时等问题。

三、存在的问题

（一）部分信息公开不及时、不全面

项目采购意向、采购合同、预约验收等信息公开存在不合规情况。一是部门未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站公开 2022 年台儿庄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采购意向相关信息，且部门未提供意向相关内容，不符合《关于开展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工作的通知》（财库〔2020〕10 号）中“预算执行新增采购项目应当及时公开采购意向。采购意向公开时间应当尽量提前，原则上不得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 30 日公开采购意向”的相关规定，且本项目不存在导致急需开展的不可预见原因，采购意向合规性较差。二是根据项目合同及台儿庄区 2022 年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合同公示情况，项目合同签订日期为 2022 年 9 月 10 日，合同公示日期为 2022 年 9 月 14 日，未于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进行合同公示，合同公示及时性一般。三是根据项目验收报告，验收时间为 2023 年 1 月 31 日，但根据“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公示项目相关信息，本项目未进行验收意见公开，验收信息公开不及时。

（二）合同履约验收合规性较差

根据《关于台儿庄区 2022 年市级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 B 包完成情况的报告》以及《台儿庄区 2022 年市级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B）供种清册》中小麦供种结果，枣庄市台儿庄种子有限公司已于 2022 年 10 月完成合同履行并达到验收条件，但根据项目验收报告，项目于 2023 年 1 月完成种子验收鉴定工作，不符合《山东省政府采购管理办法》中“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供应商履行完合同义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对合同履行情况进行验收”的相关规定。同

时，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台儿庄区 2022 年小麦良种统一供种，属于面向社会公众的项目，已向部分供种受益农户进行了入户调查，但未邀请服务对象参与验收，项目合同履行验收及时性较差。

（三）合同付款进度存在不及时的问题

根据项目采购合同，本项目政府采购资金采取一次性支付方式，主要规定为：2022 年 12 月前，小麦供种服务结束后，样品抽样检查合格，并向采购方提供农户供种清册和村级张榜公示的照片，由第三方验收单位验收合格后（验收率占供种户数的 30%，验收费由中标单位承担），拨付所有应补资金的 100%。根据项目验收报告，项目于 2023 年 1 月完成种子验收鉴定工作，但实际资金支付时间为 2023 年 6 月，项目未按照合同约定时间节点支付合同款，项目采购合同付款进度不合规。

四、意见建议

（一）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公开采购相关信息

部门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关于开展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工作的通知》（财库〔2020〕10 号）、《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22 号）等相关文件要求，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流程，及时有效公开项目采购意向、采购需求、招标公告、中标（成交）公告、采购合同、验收意见等相关内容，保障采购信息公开合规性与及时性。

（二）及时有效开展项目采购验收工作

台儿庄区农业农村局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项目履约验收相关规定，于中标单位履行完合同义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对合同履行情况进行验收。同时，对于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聘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对于面向公众的项目，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验收，确保履约验收的合规性与有效性。

（三）加快项目采购合同付款进度

部门应根据项目采购合同规定资金支付节点，及时跟进项目支付进度，保障资金支付及时性。

同时，部门应当按照山东省财政厅推进的政府采购“便利化”中的相关规定“采购人应在收到供应商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资金，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非不可抗力为由延迟付款”，积极保障供应商相关权益，进一步优化台儿庄区政府采购营商环境。

正文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

1.政府采购背景

政府采购是指各级政府为了开展日常政务活动或为公众提供服务，在财政的监督下，以法定的方式、方法和程序，通过公开招标、公平竞争，由财政部门以直接向供应商付款的方式，从国内、外市场上为政府部门或所属团体购买货物、工程和劳务的行为。其实质是市场竞争机制与财政支出管理的有机结合，其主要特点就是对政府采购行为进行法制化的管理。

为规范政府采购行为，提高政府采购资金的使用效益，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保护政府采购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促进廉政建设，2003年1月1日起正式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并于2014年8月31日根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等五部法律的决定》作出修正。同时，为进一步为优化山东省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提高政府采购质量和效率，2013年山东省人民政府印发《山东省政府采购管理办法》，明确了政府采购的预算计划、组织实施、合同签订、质疑投诉等主要内容。

2.项目背景

小麦良种补贴指国家通过建立良种推广示范区，对农民选用小麦良种并配套使用良法技术进行的资金补贴，旨在支持农民积极使用优良作物种子，提高良种覆盖率，增加农产品产量，改善产品品质，推进农业区域化布局、规模化种植、标准化管理、产业化经营。

小麦良种补贴政策自2003年设立，补贴标准为10元/亩，补贴品种主要为优质强筋和弱筋小麦

品种，兼顾优质高中筋和中筋小麦品种。2003—2004 年，每年安排资金 1 亿元，补贴面积为 1000 万亩，补贴区域为河北、河南、山东、江苏、安徽 5 省。2005—2007 年，补贴规模增加至每年 10 亿元，补贴面积为 1 亿亩，补贴区域扩大至河北、山西、江苏、安徽、山东、河南、湖北、四川、陕西、甘肃、新疆 11 个省区。2008 年，国务院决定将补贴规模增加到 20 亿元，补贴面积达到 2 亿亩，占全国小麦播种面积（3.44 亿亩）的 58%，补贴区域增加内蒙、宁夏 2 省区，扩大到 13 个省区。

为进一步推广小麦优良品种，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稳定全省粮食生产确保粮食丰收的通知》和枣庄市农业农村局《关于调度有关粮食种业资金使用情况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结合台儿庄区实际情况，按照“稳定面积、提高单产、优化结构、改善品质”的原则，通过财政适当给予一定补贴的方式，开展台儿庄区 2022 年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提高全区统一供种率、良种覆盖率、技术推广到位率，进一步促进全区农业稳定发展和农民持续增收。

（二）项目预算

1.项目预算安排

根据《关于下达 2022 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市财政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枣财农整指〔2022〕29 号）等相关文件，项目预算金额为 35 万元。

2.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根据政府采购中标结果及采购合同相关内容，项目实际合同签订金额为 35 万元。台儿庄区农业农村局于 2023 年 6 月 2 日，根据《台儿庄区 2022 年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验收报告》（中亿源验字〔2023〕第 0063 号）等验收资料，向枣庄市台儿庄种子有限公司支付小麦良种补贴款 35 万元。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项目计划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前完成小麦良种送种到村、供种到户、栽培技术培训到位、供种

手续齐全完备等工作。项目共计补助面积为 3.50 万亩，其中涧头集镇 2 万亩，邳庄镇 1.01 万亩，运河街道办事处 0.19 万亩，泥沟镇 0.30 万亩，各镇街（包含张山子镇）小麦统一供种补助面积可根据实际种植情况调剂，但供种总面积不超过 3.50 万亩，且供种区域不得与其他项目小麦良种统供区域重合。

同时，根据供种地区农业、财政部门要求，印制项目区供种清册、到户供种卡，完备供种手续并发放到户。做好良种良法配套技术的指导与培训工作。小麦良种送货到村到户后，需建立统一供种清册，并经农户签字，村主要负责人签字、盖村（居）委会公章、村级张榜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5 天）、镇街农技站汇总后负责人签字、镇街分管领导签字，并加盖镇政府公章。

（四）项目实施

1.项目组织部门和具体实施单位

本项目资金拨付单位为台儿庄区财政局，主要负责根据项目预算编制内容，审批项目资金，并按照实际小麦良种供种结果及验收情况，拨付项目资金；

本项目主管部门及采购人为台儿庄区农业农村局，主要负责项目预算的编制与申请，公开招标，以及与供应商单位签订合同并支付资金，同时需对小麦良种供种工作实施监督管理并及时验收审核。

本项目供应商为枣庄市台儿庄种子有限公司，主要负责在政府采购合同约定期限内，完成台儿庄区 2022 年度小麦良种统一供种工作，并提供后续种子包衣、精选加工、免费培训及技术指导等配套服务。

2.项目组织管理架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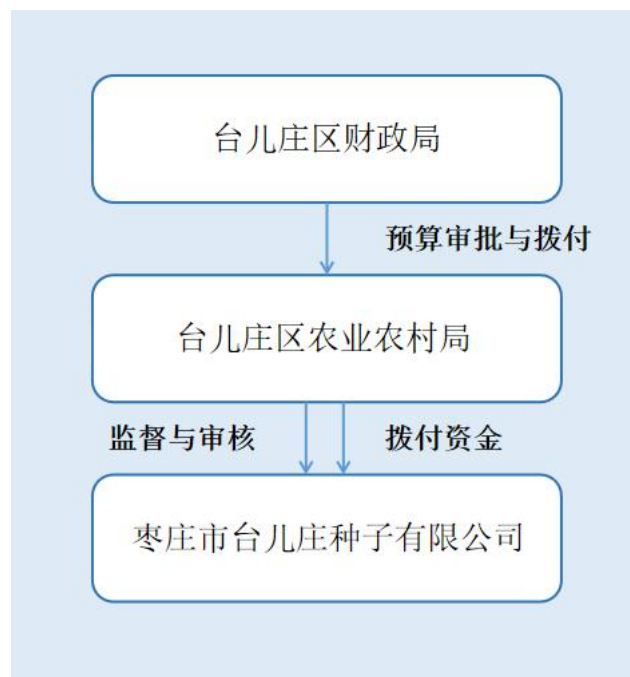


图 1：项目组织管理架构图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项目总体目标

通过对台儿庄区涧头集镇、邳庄镇、运河街道办事处、泥沟镇等镇街进行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鼓励农民使用小麦优良品种，提高统一供种率、良种覆盖率、技术推广到位率，促进节本增效，实现全区小麦生产的区域化布局、规模化种植、标准化生产和产业化经营，提高单位面积产量、品质和效益，增强市场竞争能力，促进台儿庄区农业稳定发展和农民持续增收。

（二）年度目标

2022 年度完成台儿庄区小麦良种统一供种 3.50 万亩，每亩补助 10 元，每亩补助良种 8 千克，共计补助资金 35 万元。保障小麦供种质量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加快小麦良种更新换代速度，加强麦田管理，保证粮食安全，进一步保障全区农田可持续生产。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考察台儿庄区 2022 年小麦良种统一供种政府采购项目实施情况，具体包括：项目预算编制完整性、绩效目标合理性、采购意向合规性、采购需求明确性、采购方式和程序合规性、专家使用合规性、采购执行效率、政府采购政策落实程度、履约保证金管理情况、采购预算执行率、合同履约效率、社会满意度、采购内部控制制度完善程度、采购公平性、信息公开内容有效性等方面。

通过本次绩效评价，达到规范政府采购流程、保障采购信息及时有效公开、提升政府采购交易的实施效益，进一步提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1.项目评价对象

本项目绩效评价对象为台儿庄区 2022 年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主要评价内容为项目采购流程合规性与有效性。

2.项目评价范围

本项目绩效评价范围为项目预算资金 35 万元，资金来源为 2022 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

3.项目现场评价点选取情况

此项目涉及台儿庄区涧头集镇、邳庄镇、运河街道办事处、泥沟镇 4 个镇街良种补贴工作，本次评价选取此 4 个镇街作为现场评价点进行调研。

（三）评价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3）《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58 号）；

-
- (4)《关于开展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工作的通知》(财库〔2020〕10号);
- (5)《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22号);
- (6)《山东省政府采购管理办法》(山东省人民政府令第262号);
- (7)《关于公布<台儿庄区2022年度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限额标准>的通知》(台财字〔2022〕2号);
- (8)《中共台儿庄区委 台儿庄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台发〔2020〕25号);
- (9)《项目招标资料汇编》《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政府采购合同》《关于台儿庄区2022年市级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B包完成情况的报告》《台儿庄区2022年市级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B)供种清册》等。

(四) 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 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按照以下原则设置:

- (1) 科学规范。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式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实施,做到科学、公正、客观、真实。
- (2) 绩效相关。绩效评价应当清晰反映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以及预算支出和绩效之间的对应关系。

2. 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等。为确保绩效评价工作的专业性和公平性,结合项目的特点和绩效评价指标,本次评价选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作为主要评价方法。

(1) 比较法。通过对绩效目标及实现效果、计划规划与完成情况的比较，分析绩效指标实现程度。

(2) 因素分析法。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 公众评判法。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等方法对项目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 指标设置

本次绩效评价根据《中共台儿庄区委 台儿庄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台发〔2020〕25号）等文件要求，结合本项目的具体情况，设立了《台儿庄区 2022 年小麦良种统一供种政府采购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 1）。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需求相关性、过程规范性、政策有效性、交易经济性、内部控制性 5 项一级指标。需求相关性考核预算编制完整性、绩效目标合理性、采购意向合规性、采购需求明确性，过程规范性考核采购方式和程序合规性、专家使用合规性、采购执行效率，政策有效性考核政府采购政策落实情况、履约保证金管理情况，交易经济性考核采购预算执行率、合同履约效率、社会满意度采购内部控制制度，内部控制性考核采购内部控制制度完善性、采购公平性、信息公开有效性等内容。

2. 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按照以下评价标准：

(1) 计划标准。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等数据作为评价的标准。

(2) 行业标准。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质保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 历史标准。参照同类指标得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数据来源、证据收集方式

本项目数据来源是资料获取以及现场调研情况，证据收集方式主要是通过现场问卷调查及座谈等方式沟通所得。

(六) 评价人员组成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组由评价机构工作人员和外聘专家组成。

评价机构工作人员包括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和工作组员，均具备绩效评价知识和经验，熟悉绩效评价项目、规则和技术规范。具体人员情况见表 1。

表 1：项目绩效评价人员分工表

姓 名	工作单位	角 色	分工
孙天波	山东国政咨询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总体部署、成果审核、项目成果把控
刘彬	山东国政咨询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财务分析、现场调研、项目成果把控、撰写报告
袁鹏	山东国政咨询院有限公司	项目助理	资料收集、现场调研
宋星卓	山东国政咨询院有限公司	项目助理	资料收集、现场调研
王坤	山东国政咨询院有限公司	项目助理	资料收集、现场调研

本项目所聘专家均由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同等专业技术水平，其中财政专家具有丰富的财会知识和管理经验，侧重于项目资金管理和经济效益等方面的分析；业务专家具有多年项目所属领域或行业的专业技术工作经验，熟悉项目相关领域的政策法规，侧重于项目工作内容、成果和公共效益等方面的分析；管理专家具有丰富的项目规划、绩效管理经验，侧重于项目整体规划、运行管理及整体绩效情况等方面的分析。

表 2 专家组情况表

姓名	专家单位	职 称	专家类型
童 伟	中央财经大学	教 授	财政专家
孙双林	北京化工大学	高级会计师	业务专家
赵一红	中国社会科学院	教 授	管理专家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时间安排为 2023 年 7 月 25 日至 10 月 11 日，分为准备、实施和报告形成三个阶段。具体安排如下：

1.准备阶段（7 月 25 日至 8 月 20 日）

（1）开展前期调研。与台儿庄区财政局政采科和台儿庄区农业农村局进行对接，初步了解被评价项目立项、采购与实施情况，收集项目立项、资金分配指标文件、项目绩效目标、招投标资料汇编，以及产出报告等资料。

（2）制定评价实施方案。主要包括以下内容：项目概况、项目绩效目标、评价思路、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社会调查、组织实施、资料清单等内容。

（3）开展试点评价。确定现场和非现场评价范围，对项目主管部门及相关乡镇开展试点评价，根据评价情况修订评价实施方案。

2.绩效评价实施阶段（8 月 21 日至 9 月 30 日）

（1）非现场和现场评价。首先对搜集获取的文件、资料等进行分类、整理和分析，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形成非现场评价结果。再根据评价方案确定的现场评价抽样范围，进行调研访谈、资料核查、实地勘察、社会调查和分析评价。

本次绩效评价社会调查根据取样主体分布情况，确定样本数量。其中受益农户社会调查选取受

益村庄周边 100 名农户进行现场问卷调查；项目采购当事人调查选取项目涉及主要采购人员进行现场问卷调查及现场座谈。

本次绩效评价共设计 2 份调查问卷，其中受益农户调查问卷针对受益农户，主要从小麦供种情况满意度等方面设置问题；采购当事人调查问卷针对项目涉及主要采购人员，主要从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满意度等方面设置问题。

（2）综合分析。详细列明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发现的问题，记入评价工作底稿。根据工作底稿、评价指标体系、工作记录等情况，形成评价初步结论。

（3）交换意见。将工作底稿、初步评价结论与被评价部门单位充分交换意见。被评价部门应及时反馈书面意见，逾期视为无意见。

3.报告形成阶段（10 月 1 日至 10 月 11 日）

（1）撰写绩效评价报告。认真研究分析被评价部门意见，撰写绩效评价报告。评价报告应全面反映评价项目基本情况和工作组织实施情况。对项目实施绩效，以及主要问题的分析，要确保数据准确、内容完整、案例详实，所提建议应具有针对性、可行性和应用性，避免出现简单拼凑、罗列，以及主要问题和指标体系不匹配等情况。

（2）论证报告。参加包括被评价部门单位、相关专家的论证会，对评价报告的完整性、逻辑性、合理性、充分性及所提意见建议的针对性、可操作性、可实现程度等征求意见。对于被评价部门和专家提出的对评价结果有重大影响的意见，应提交书面说明。

（3）提交报告。根据论证意见，对评价报告进行修改和完善，在规定时间内提交评价报告终稿及被评价部门单位书面反馈意见。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评价组经过数据采集及分析、现场调研座谈、实地考察等，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按照权重指标体系，本项目绩效评价最终得分为 84.89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良”。评价认为，项目预算编制合规性、采购需求明确性、绩效目标合理性、采购方式和程序合规性、评审专家选取和使用合规性、采购执行效率、政府采购政策落实效率、保证金管理合规性、采购经济性、社会满意度、采购内部控制制度完善性、采购公平性、信息公开有效性等方面较好。但项目存在未公开采购意向、合同履约验收不及时、履约付款不及时等问题。项目综合评价得分情况见表 3。

表 3：项目综合评价得分情况表

指 标	分 值	得 分	得分率
需求相关性	10	7	70%
过程规范性	27	25	92.59%
政策有效性	15	15	100%
交易经济性	29	18.89	65.14%
内部控制性	19	19	100%
合 计	100	84.89	84.89%
综合评价等级	良		

（二）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项目预算资金 35 万元，均为 2022 年度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项目主要采购内容为小麦良种供种到户。本项目预算编制合规性、采购需求明确性、绩效目标合理性、采购方式和程序合规性、评审专家选取和使用合规性、采购执行效率、政府采购政策落实效率、保证金管理合规性、采购经济性、采购内部控制制度完善性、采购公平性、信息公开有效性等方面较好。但项目存在未公

开采购意向、合同履行验收不及时、履约付款不及时等问题。

（三）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台儿庄区农业农村局根据项目实施进度，于 2023 年 6 月 2 日支付枣庄市台儿庄种子有限公司 3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项目社会满意度较高，现场随机选取共计 100 名受益农户进行问卷调查，其中对本次提供的小麦良种满意的农户占比为 93%，对小麦良种补贴标准满意的农户占比为 94%，对小麦良种提供及后续服务满意的农户占比 96%。同时对项目采购相关人员进行现场座谈与问卷调查，采购人满意度达到 100%。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需求相关性

需求相关性指标总分 10 分，得分 7 分，得分率为 70%。主要体现在项目预算编制完整，绩效目标合理，采购需求明确等方面，但项目未公开采购意向。需求相关性指标具体得分情况见表 4。

表 4：需求相关性指标得分表

指 标	分 值	得 分	得分率
采购预算	1	1	100%
绩效目标	4	3	75%
采购意向	2	0	0%
采购需求	3	3	100%
小 计	10	7	70%

1.采购预算（满分 1 分，实得 1 分）

（1）预算编制完整性（满分 1 分，实得 1 分）

本项目已根据《关于下达 2022 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市财政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枣

财农整指〔2022〕29号），按照部门预算要求编制政府采购预算，预算资金共计35万元，预算编制完整性较好。因此，根据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1分，得分率100%。

2.绩效目标（满分4分，实得3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满分4分，实得3分）

根据2022年台儿庄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本项目已设置了相关绩效目标，主要内容包括“加快小麦良种更新换代速度，加强麦田管理，保证粮食安全。保障小麦统一供种3.5万亩，每亩补助10元，每亩补助良种8千克，总共补助资金35万元”。绩效目标中设置了明确、清晰、可衡量的数量、成本及效益相关目标，但缺少质量、时效相关目标。项目绩效目标符合项目正常业绩要求，且与预算批复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绩效目标合理性较好。因此，根据“绩效目标设置了明确、清晰、可衡量的数量、质量和时效目标，得1分，否则不得分”的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3分，得分率75%。

3.采购意向（满分2分，实得0分）

（1）采购意向合规性（满分2分，实得0分）

未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站查询到2022年台儿庄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采购意向相关信息，且部门未提供意向相关内容，不符合《关于开展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工作的通知》（财库〔2020〕10号）中“预算执行新增采购项目应当及时公开采购意向。采购意向公开时间应当尽量提前，原则上不得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30日公开采购意向”的相关规定，且本项目不存在导致急需开展的不可预见原因，采购意向合规性较差。因此，根据“若未公开采购意向，则本项三级指标整体不得分”的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0分，得分率0%。

4.采购需求（满分3分，实得3分）

（1）采购需求明确性（满分3分，实得3分）

根据台儿庄区 2022 年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公开招标公告，采购需求中包含“台儿庄区 2022 年市级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根据项目对应招标文件第十章“采购内容及服务要求”，项目已明确规定小麦统一供种良种补助标准以及相关技术标准，采购需求与绩效目标相匹配，且编制内容规范、合理，采购需求明确性较好。因此，根据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3 分，得分率 100%。

（二）过程规范性

过程规范性指标总分 27 分，得分 25 分，得分率为 92.59%。主要体现在项目采购方式和程序合规、评审专家选取与使用合规、采购执行效率较高等方面，但项目存在合同公示不及时的问题。

过程规范性指标具体得分情况见表 5。

表 5：过程规范性指标得分表

指 标	分 值	得 分	得分率
采购方式和程序	8	8	100%
评审专家	4	4	100%
采购执行效率	15	13	86.67%
小 计	27	25	92.59%

1.采购方式和程序（满分 8 分，实得 8 分）

（1）采购方式合规性（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根据台儿庄区 2022 年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公开招标公告，招标预算金额为 242.53 万元，其中 B 包为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35 万元，因此选取公开招标作为政府采购方式，符合《关于公布<

台儿庄区 2022 年度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限额标准>的通知》（台财字〔2022〕2 号）中“单项或批量采购预算金额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应当实行公开招标”的相关规定，其中货物采购数额标准为 200 万元。同时项目计划备案内容完整，采购标的与品目相符，采购方式合规性较好。因此，根据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2 分，得分率 100%。

（2）采购公告公示（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根据台儿庄区 2022 年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公开招标公告，项目采购公告和采购文件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相关规定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上发布。项目公告信息发布完整，无错字、漏字、别字，无涉密信息，无个人隐私信息。同时，项目采购文件为免费获取。采购公告公示合规性较好。因此，根据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3 分，得分率 100%。

（3）采购程序规范性（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本项目采购程序执行合法规范，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对采购程序的相关规定，采购程序规范性较高。因此，根据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3 分，得分率 100%。

2.评审专家（满分 4 分，实得 4 分）

（1）专家使用合规性（满分 4 分，实得 4 分）

本项目评审专家的抽取使用方式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随机抽取，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的相关规定，且专家组按照法定程序组成，专家与项目、专业能够互相匹配。项目结束已按照《山东省政府采购评审劳务报酬标准》，在 10 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支付专家评审费。同时，部门已委派采购人代表参加评审，专家使用合规性较好。因此，根据指标评价标准，

本项指标得分为 4 分，得分率 100%。

3.采购执行效率（满分 15 分，实得 13 分）

（1）开评标规范性（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项目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定程序及采购文件规定开标、评标，且已及时对评审专家、代理机构、供应商进行履职或信用评价，开评标规范性较好。因此，根据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3 分，得分率 100%。

（2）中标（成交）结果公示（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根据项目中标通知书，中标（成交）供向商确认日期为 2022 年 9 月 8 日，根据台儿庄区 2022 年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中标（成交）公告，项目公告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8 日，项目已在中标（成交）供向商枣庄市台儿庄种子有限公司确认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进行公示，中标（成交）结果公示情况较好。因此，根据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2 分，得分率 100%。

（3）合同签订（满分 5 分，实得 5 分）

根据项目中标通知书，中标（成交）供向商确认日期为 2022 年 9 月 8 日，根据项目采购合同，项目合同签订日期为 2022 年 9 月 10 日，项目已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进行合同签订，合同签订及时有效。因此，根据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5 分，得分率 100%。

（4）合同公示（满分 2 分，实得 0 分）

根据项目合同及台儿庄区 2022 年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合同公示情况，项目合同签订日期为 2022 年 9 月 10 日，合同公示日期为 2022 年 9 月 14 日，未于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进行合同公示，合同公示及时性一般。因此，根据“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进行合同公示，得 2 分，否则不得分”的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0 分，得分率 0%。

（5）合同备案（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项目已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进行备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第四十七条相关规定，合同备案及时性较好。因此，根据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3 分，得分率 100%。

（三）政策有效性

政策有效性指标总分 15 分，得分 15 分，得分率为 100%。主要体现在项目节能环保、小微企业支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落实较好，保证金管理情况较好等方面。政策有效性指标具体得分情况见表 6。

表 6：政策有效性指标得分表

指 标	分 值	得 分	得分率
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2	12	100%
保证金管理	3	3	100%
小 计	15	15	100%

1.政府采购政策落实（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1）节能产品情况（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根据《台儿庄区 2022 年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招标文件》第四章“投标报价、投标文件编制”中第二项“政策性功能”，项目采购文件中已包含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的相关说明，项目已执行政府采购节能产品采购政策。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及《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本项目采购内容不属于品目清单内容，无需对获得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项目节能产品相关规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因此，根据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2 分，得分率 100%。

（2）环保产品情况（满分 1 分，实得 1 分）

根据《台儿庄区 2022 年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招标文件》第四章“投标报价、投标文件编制”中第二项“政策性功能”，项目采购文件中已包含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的相关说明，项目已执行政府采购环保产品采购政策，项目环保产品相关规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因此，根据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1 分，得分率 100%。

（3）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满分 6 分，实得 6 分）

根据《台儿庄区 2022 年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招标文件》第四章“投标报价、投标文件编制”中第二项“政策性功能”，项目采购文件中已包含中小企业（监狱或戒毒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的相关说明，项目已执行政府采购支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项目已有效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因此，根据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6 分，得分率 100%。

（4）落实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政府采购政策（满分 1 分，实得 1 分）

根据《台儿庄区 2022 年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招标文件》第四章“投标报价、投标文件编制”中第二项“政策性功能”，项目采购文件中已包含中小企业（监狱或戒毒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的相关说明，项目已执行政府采购支持促进支持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政策，项目已有效落实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政府采购政策。因此，根据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1 分，得分率 100%。

（5）政府采购合同担保融资政策（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根据项目采购合同第八项“合同融资事项”，本项目已设置“本合同可用于‘山东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与履约保函服务平台’进行质押融资”等政府采购合同担保融资相关规定，政府采购合同担保融资政策执行情况较好。因此，根据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2 分，得分率 100%。

2.保证金管理（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1）履约保证金管理（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根据《台儿庄区 2022 年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中的相关要求，本项目投标保证金设置金额为 0 元，已取消向信用良好的供应商收取履约保证金的相关要求。因此，根据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3 分，得分率 100%。

（四）交易经济性

交易经济性指标总分 29 分，得分 18.89 分，得分率为 65.14%。主要体现在项目采购经济性较好，社会满意度较高等方面，但项目存在合同履约验收不及时、履约付款不及时的问题。交易经济性指标具体得分情况见表 7。

表 7：交易经济性指标得分表

指 标	分 值	得 分	得分率
采购经济性	4	4	100%
合同履约效率	10	0	0%

指 标	分 值	得 分	得分率
社会满意度	15	14.89	99.27%
小 计	29	18.89	65.14%

1.采购经济性（满分 4 分，实得 4 分）

（1）采购预算执行率（满分 4 分，实得 4 分）

项目已根据《关于下达 2022 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市财政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枣财农整指〔2022〕29 号）中的预算指标下达情况，及统一供种相关补助标准执行采购，采购金额符合市场价格实际情况。根据采购种子相关检验报告，种子采购质量达到国标小麦大田用种标准，采购小麦种子能够得到高效应用，采购预算执行率较好。因此，根据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4 分，得分率 100%。

2.合同履约效率（满分 10 分，实得 0 分）

（1）合同履约验收（满分 2 分，实得 0 分）

根据《关于台儿庄区 2022 年市级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 B 包完成情况的报告》以及《台儿庄区 2022 年市级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B）供种清册》中小麦供种结果，枣庄市台儿庄种子有限公司已于 2022 年 10 月完成合同履约并达到验收条件，但根据项目验收报告，项目于 2023 年 1 月完成种子验收鉴定工作，项目合同履约验收及时性较差。因此，根据“合同履约达到验收条件时，供应商向采购人发出项目验收建议后，在 7 个工作日内启动项目验收，得 2 分，否则不得分”的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0 分，得分率 0%。

（2）大型复杂或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满分 1 分，实得 0 分）

本项目主要内容为台儿庄区 2022 年小麦良种统一供种，

属于面向社会公众的项目，部门已向部分供种受益农户进行了入户调查，但未邀请服务对象参与验收。因此，根据“面向公众的项目邀请服务对象参与验收，符合，得 1 分，否则不得分”的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0 分，得分率 0%。

（3）预约验收公示（满分 2 分，实得 0 分）

根据“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公示项目相关信息，本项目未在验收意见确认后 3 个工作日内在网站公示验收意见。因此，根据“在验收意见确认后 3 个工作日内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公示验收意见，得 2 分，否则不得分”的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0 分，得分率 0%。

（4）履约付款及时性（满分 5 分，实得 0 分）

根据项目采购合同，本项目政府采购资金采取一次性支付方式，主要规定为：2022 年 12 月前，小麦供种服务结束后，样品抽样检查合格，并向采购方提供农户供种清册和村级张榜公示的照片，由第三方验收单位验收合格后（验收率占供种户数的 30%，验收费由中标单位承担），拨付所有应补资金的 100%。根据项目验收报告，项目于 2023 年 1 月完成种子验收鉴定工作，但实际资金支付时间为 2023 年 6 月，项目未按照合同约定时间节点支付合同款。因此，根据“采购项目验收后，在收到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进行支付，得 3 分，否则不得分”及“按照合同约定时间节点支付合同款，得 2 分，否则不得分”的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0 分，得分率 0%。

3.社会满意度（满分 15 分，实得 14.89 分）

（1）受益农户满意度（满分 8 分，实得 7.89 分）

根据现场对 100 名受益农户的问卷调查，其中“您对本次提供的小麦良种满意度如何”问题得分为 7.86 分，“您对本次小麦良种补贴标准满意度如何”问题得分为 7.88 分，“您对本次小麦良种提供及后续服务满意度如何”问题得分为 7.92 分，因此根据问卷得分标准，本项问题平均得分为 7.89 分。因此，根据“根据调查问卷，了解受益农户满意度情况，结果分为满意、较满意、一般、较不满意、不满意五个等级，每个等级对应相应的分值，通过加权平均计算方法计算相应的得分率，乘以总分值，得出本项指标得分。”的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7.89 分，得分率 98.63%。

（2）采购当事人满意度（满分 7 分，实得 7 分）

根据现场对 5 名采购当事人的问卷调查，对采购过程及结果均为满意，因此根据问卷得分标准，本项问题平均得分为 7 分。因此，根据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7 分，得分率 100%。

（五）内部控制性

内部控制性指标总分 19 分，得分 19 分，得分率为 100%。主要体现在项目采购内部控制制度较完善，采购公平性较好，信息公开内容规范有效等方面。内部控制性指标具体得分情况见表 8。

表 8：内部控制性指标得分表

指 标	分 值	得 分	得分率
采购内控	5	5	100%
采购公平性	6	6	100%
信息公开	8	8	100%
小 计	19	19	100%

1.采购内控（满分 5 分，实得 5 分）

（1）采购内部控制制度（满分 5 分，实得 5 分）

部门已按照《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99 号）等相关规定，制定《台儿庄区农业农村局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等相关内控管理制度。其中，已对“政府采购领导小组”“政府采购业务程序”等相关内容进行了规定。部门已公平公正参与评审，不存在因评审中存在倾向性或指定性情形导致的举报、投诉等问题，且对质疑投诉能够按时进行答复。采购内部控制制度较好。因此，根据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5 分，得分率 100%。

2.采购公平性（满分 8 分，实得 8 分）

（1）供应商质疑（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本项目采购过程中不存在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因采购文件、过程和结果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制度规定而产生的有效质疑。因此，根据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2 分，得分率 100%。

（2）供应商投诉（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本项目采购过程中不存在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因采购文件、过程和结果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制度规定而产生的有效投诉。因此，根据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2 分，得分率 100%。

（3）举报（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本项目采购过程中未产生有效举报。因此，根据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2 分，得分率 100%。

3.信息公开（满分 8 分，实得 8 分）

（1）采购信息获取度（满分 4 分，实得 4 分）

本项目招标公告、采购文件、中标（成交）公告、合同公示等内容，已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进行公开，且能够方便各当事人及时获取政府采购信息，发布的信息要素齐全有效。因此，根据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4 分，得分率 100%。

（2）采购信息透明度（满分 4 分，实得 4 分）

本项目已按照政府采购要求公开相关信息内容，已公开信息内容格式符合规定要求，且完整有效。因此，根据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4 分，得分率 100%。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尊重民意，确定品种

本项目按照“品质优先、市场需求、生产需要”的原则，根据山东省、枣庄市发布的小麦主导品种，广泛征求农技人员、种粮大户等单位或农户意见，筛选出一批适合当地种植的优良品种，并在尊重农户意愿的前提下，尽量做到品种种植集中连片，努力实现一村一品、一镇一品。

（二）精心组织，广泛宣传发动

部门积极组织开展台儿庄小麦良种统一供种宣传工作。一是发放小麦良种统一供种、小麦秋种技术明白纸 2000 余份，积极利用村级广播宣传小麦良种补贴政策，同时在各村村务公开栏张贴项目公示表，提高农民使用良种的积极性。二是推进良种良法配套入户，通过小麦高产示范方，印发资料，举办技术培训班。

（三）加强督查，运作规范有序

部门着力提升项目监督检查工作效率。一是加强检查和指导，联合区镇两级农技人员开展巡回检查和指导工作，监督检查供种质量、种子机械包衣、精量半精量播种、播后镇压等先进技术应用情况，发现问题及时进行纠正和处置，保证了项目的平稳推进。二是规范建档，按项目实施要求，明确建档内容和标准，不断规范档案内容。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部分信息公开不及时、不全面

项目采购意向、采购合同、预约验收等信息公开存在不合规情况。一是部门未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站公开 2022 年台儿庄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采购意向相关信息，且部门未提供意向相关内容，不符合《关于开展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工作的通知》（财库〔2020〕10 号）中“预算执行新增采购项目应当及时公开采购意向。采购意向公开时间应当尽量提前，原则上不得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 30 日公开采购意向”的相关规定，且本项目不存在导致急需开展的不可预见原因，采购意向合规性较差。二是根据项目合同及台儿庄区 2022 年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合同公示情况，项目合同签订日期为 2022 年 9 月 10 日，合同公示日期为 2022 年 9 月 14 日，未于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进行合同公示，合同公示及时性一般。三是根据项目验收报告，验收时间为 2023 年 1 月 31 日，但根据“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公示项目相关信息，本项目未进行验收意见公开，验收信息公开不及时。

（二）合同履行验收合规性较差

根据《关于台儿庄区 2022 年市级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 B 包完成情况的报告》以及《台儿庄区 2022 年市级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B）供种清册》中小麦供种结果，枣庄市台儿庄种子有限公司已于 2022 年 10 月完成合同履行并达到验收条件，但根据项目验收报告，项目于 2023 年 1 月完成种子验收鉴定工作，不符合《山东省政府采购管理办法》中“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供应商履行完合同义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对合同履行情况进行验收”的相关规定。同时，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台儿庄区 2022 年小麦良种统一供种，属于面向社会公众的项目，已向部分供种受益农户进行了入户调查，但未邀请服务对象参与验收，项目合同履行验收及时性较差。

（三）合同付款进度存在不及时的问题

根据项目采购合同，本项目政府采购资金采取一次性支付方式，主要规定为：2022 年 12 月前，小麦供种服务结束后，样品抽样检查合格，并向采购方提供农户供种清册和村级张榜公示的照片，由第三方验收单位验收合格后（验收率占供种户数的 30%，验收费由中标单位承担），拨付所有应补资金的 100%。根据项目验收报告，项目于 2023 年 1 月完成种子验收鉴定工作，但实际资金支付时间为 2023 年 6 月，项目未按照合同约定时间节点支付合同款，项目采购合同付款进度不合规。

八、意见建议

（一）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公开采购相关信息

部门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关于开展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工作的通知》（财库〔2020〕10 号）、《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22 号）等相关文件要求，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流程，及时有效公开项目采购意向、采购需求、招标公告、中标（成交）公告、采购合同、验收意见等相关内容，保障采购信息公开合规性与及时性。

（二）及时有效开展项目采购验收工作

台儿庄区农业农村局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项目履约验收相关规定，于中标单位履行完合同义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合同履行情况进行验收。同时，对于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聘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对于面向公众的项目，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验收，确保履约验收的合规性与有效性。

（三）加快项目采购合同付款进度

部门应根据项目采购合同规定资金支付节点，及时跟进项目支付进度，保障资金支付及时性。同时，部门应当按照山东省财政厅推进的政府采购“便利化”中的相关规定“采购人应在收到供应商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资金，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非不可抗力为由延迟付款”，积极保障供应商相关权益，进一步优化台儿庄区政府采购营商环境。

附件：

附件 1.台儿庄区 2022 年小麦良种统一供种政府采购项

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得分表；

附件 2.问题清单；

附件 3.调查问卷及结果统计分析表；

附件 1

台儿庄区 2022 年小麦良种统一供种政府采购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得分表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得分	得失分依据
需求相关性 (10 分)	采购预算 (1 分)	预算编制完整性	1	是否按照部门预算要求编制政府采购预算	按照部门预算要求编制政府采购预算, 得 1 分, 否则不得分	1	本项目已根据《关于下达 2022 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市财政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枣财农整指〔2022〕29 号), 按照部门预算要求编制政府采购预算, 预算资金共计 35 万元, 预算编制完整性较好。
	绩效目标 (4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1	①是否编制了绩效目标	编制了绩效目标, 得 1 分, 否则不得分	1	根据 2022 年台儿庄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本项目已设置了相关绩效目标, 主要内容包括“加快小麦良种更新换代速度, 加强麦田管理, 保证粮食安全。保障小麦统一供种 3.5 万亩, 每亩补助 10 元, 每亩补助良种 8 千克, 总共补助资金 35 万元”。绩效目标中设置了明确、清晰、可衡量的数量、成本及效益相关目标,
			1	②绩效目标是否设置了明确、清晰、可衡量的数量、质量和时效目标	绩效目标设置了明确、清晰、可衡量的数量、质量和时效目标, 得 1 分, 否则不得分	0	
			1	③绩效目标的预期产出和效益是否符合正常业绩要求	绩效目标的预期产出和效益符合正常业绩要求, 得 1	1	

一级指标 及分值	二级指标 及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得分	得失分依据
					分，否则不得分		但缺少质量、时效相关目标。项目绩效目标符合项目正常业绩要求，且与预算批复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绩效目标合理性较好。
			1	④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与预算批复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绩效目标与预算批复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1	
	采购意向 (2 分)	采购意向 合规性	1	①采购意向在山东政府采购网公开至公告发出是否达到 30 天	采购意向在山东政府采购网公开至公告发出达到 30 天，得 1 分，否则不得分；若未公开采购意向，则本项三级指标整体不得分	0	未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站查询到 2022 年台儿庄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采购意向相关信息，且部门未提供意向相关内容，不符合《关于开展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工作的通知》（财库〔2020〕10 号）中“预算执行新增采购项目应当及时公开采购意向。采购意向公开时间应当尽量提前，原则上不得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 30 日公开采购意向”的相关规定，且本项目不存在导致急需开展的不可预见原因，采购意向合规性较差。
			1	②采购意向公开内容是否规范	采购意向公开内容规范，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0	
	采购需求 (3 分)	采购需求 明确性	1	①采购需求是否与绩效目标、采购意向相匹配	采购需求与绩效目标、采购意向相匹配，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1	根据台儿庄区 2022 年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公开招标公告，采购需求中包含“台儿庄区 2022 年市级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根据项目对应招标文件第十章“采购内容及服务要求”，项目
			1	②采购需求编制是否规范	采购需求编制规范，得 1	1	

一级指标 及分值	二级指标 及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得分	得失分依据
					分，否则不得分		已明确规定小麦统一供种良种补助标准以及相关技术标准，采购需求与绩效目标相匹配，且编制内容规范、合理，采购需求明确性较好。
			1	③采购需求是否随采购公告进行公开或者在公告发布前已公开	采购需求随采购公告进行公开或者在公告发布前已公开，得 1 分，否则不得分；若未公开采购需求，则本项三级指标整体不得分	1	
过程规范性 (27 分)	采购方式和程序 (8 分)	采购方式合规性	1	①政府采购方式选择是否合规	政府采购方式选择合规，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1	根据台儿庄区 2022 年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公开招标公告，招标预算金额为 242.53 万元，其中 B 包为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35 万元，因此选取公开招标作为政府采购方式，符合《关于公布<台儿庄区 2022 年度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限额标准>的通知》（台财字〔2022〕2 号）中“单项或批量采购预算金额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应当实行公开招标”的相关规定，其中货物采购数额标准为 200 万元。同时项目计划备案内容完整，采购标的与品目相符，采购方式合规性较好。
			1	②计划备案内容是否完整，标的与品目是否相符	计划备案内容完整，标的与品目是否相符，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1	

一级指标 及分值	二级指标 及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得分	得失分依据
		采购公告 公示	1	①采购公告和采购文件是否按照相关规定在山东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采购公告和采购文件按照相关规定在山东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1	根据台儿庄区 2022 年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公开招标公告，项目采购公告和采购文件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相关规定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上发布。项目公告信息发布完整，无错字、漏字、别字，无涉密信息，无个人隐私信息。同时，项目采购文件为免费获取。采购公告公示合规性较好。
			1	②信息发布是否完整，无错字、漏字、别字，无涉密信息，无个人隐私信息。	信息发布完整，无错字、漏字、别字，无涉密信息，无个人隐私信息，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1	
			1	③采购文件是否免费获取	采购文件免费获取，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1	
		采购程序 规范性	3	采购程序执行是否合法规范	采购程序执行合法规范，得 3 分，否则不得分	3	本项目采购程序执行合法规范，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对采购程序的相关规定，采购程序规范性较高。
	评审专家 (4 分)	专家使用 合规性	1	①评审专家的抽取使用是否符合规定	评审专家的抽取使用符合规定，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1	本项目评审专家的抽取使用方式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随机抽取，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的相关规定，且专家组按照法定程序组成，专家与项目、专业能够互相
			1	②是否委派采购人代表参加评审	委派采购人代表参加评审，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1	

一级指标 及分值	二级指标 及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得分	得失分依据
			1	③是否按照《山东省政府采购评审劳务报酬标准》，在 10 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支付专家评审费	按照《山东省政府采购评审劳务报酬标准》，在 10 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支付专家评审费，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1	匹配。项目结束已按照《山东省政府采购评审劳务报酬标准》，在 10 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支付专家评审费。同时，部门已委派采购人代表参加评审，专家使用合规性较好。
			1	④专家组是否按法定程序组成，专家是否与项目、专业相匹配	专家组按法定程序组成，专家与项目、专业相匹配，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1	
	采购执行 效率 (15 分)	开评标规 范性	2	①是否按照法定程序及采购文件规定开标（报价）、评标（评审）	按照法定程序及采购文件规定开标（报价）、评标（评审），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2	项目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定程序及采购文件规定开标、评标，且已及时对评审专家、代理机构、供应商进行履职或信用评价，开评标规范性较好。
			1	②是否及时对评审专家、代理机构、供应商进行履职或信用评价	及时对评审专家、代理机构、供应商进行履职或信用评价，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1	
		中标（成 交）结果 公示	2	是否在中标（成交）供向商确认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进行公示	在中标（成交）供向商确认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进行公示，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2	根据项目中标通知书，中标（成交）供向商确认日期为 2022 年 9 月 8 日，根据台儿庄区 2022 年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中标（成交）公告，项目公告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8 日，项目已在中

一级指标 及分值	二级指标 及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得分	得失分依据
							标（成交）供向商枣庄市台儿庄种子有限公司确认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进行公示，中标（成交）结果公示情况较好。
		合同签订	5	是否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进行合同签订	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进行合同签订，得5分；若30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可得2分；超过30个工作日，不得分	5	根据项目中标通知书，中标（成交）供向商确认日期为2022年9月8日，根据项目采购合同，项目合同签订日期为2022年9月10日，项目已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进行合同签订，合同签订及时有效。
		合同公示	2	是否在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进行合同公示	在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进行合同公示，得2分，否则不得分	0	根据项目合同及台儿庄区2022年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合同公示情况，项目合同签订日期为2022年9月10日，合同公示日期为2022年9月14日，未于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进行合同公示，合同公示及时性一般。
		合同备案	3	是否在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进行备案	在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进行备案，得3分，否则不得分	3	项目已在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进行备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第四十七条相关规定，

一级指标 及分值	二级指标 及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得分	得失分依据
							合同备案及时性较好。
政策有效性 (15 分)	政府采购 政策落实 (12 分)	节能产品 情况	1	①采购文件是否执行政府采购节能产品采购政策	采购文件执行政府采购节能产品采购政策，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1	根据《台儿庄区 2022 年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招标文件》第四章“投标报价、投标文件编制”中第二项“政策性功能”，项目采购文件中已包含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的相关说明，项目已执行政府采购节能产品采购政策。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及《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本项目采购内容不属于品目清单内容，无需对获得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项目节能产品相关规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1	②采购文件是否执行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政策	采购文件执行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政策，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1	
		环保产品 情况	1	采购文件是否执行政府采购环保产品采购政策	采购文件执行政府采购环保产品采购政策，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1	根据《台儿庄区 2022 年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招标文件》第四章“投标报价、投标文件编制”中第二项“政策性功能”，项目采购文件中已包含优先采

一级指标 及分值	二级指标 及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得分	得失分依据
							购节能环保产品的相关说明，项目已执行政府采购环保产品采购政策，项目环保产品相关规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6	采购文件是否执行政府采购支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采购文件执行政府采购支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得 6 分，如未执行预付款、专门面向、预留份额、价格扣除等惠企政策，每项扣 2 分，扣完为止	6	根据《台儿庄区 2022 年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招标文件》第四章“投标报价、投标文件编制”中第二项“政策性功能”，项目采购文件中已包含中小企业（监狱或戒毒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的相关说明，项目已执行政府采购支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项目已有效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落实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1	采购文件是否执行政府采购支持促进支持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政策	采购文件执行政府采购支持促进支持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政策，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1	根据《台儿庄区 2022 年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招标文件》第四章“投标报价、投标文件编制”中第二项“政策性功能”，项目采购文件中已包含中小企业（监狱或戒毒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的相关说明，项目已执行政府采购支持促进支持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政策，项目

一级指标 及分值	二级指标 及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得分	得失分依据
							已有效落实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合同担保融资政策	2	是否对政府采购合同担保融资提供便利	对政府采购合同担保融资提供便利，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2	根据项目采购合同第八项“合同融资事项”，本项目已设置“本合同可用于‘山东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与履约保函服务平台’进行质押融资”等政府采购合同担保融资相关规定，政府采购合同担保融资政策执行情况较好。
	保证金管理 (3 分)	履约保证金管理	1	①是否取消向信用良好的供应商收取履约保证金	取消向信用良好的供应商收取履约保证金，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1	根据《台儿庄区 2022 年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中的相关要求，本项目投标保证金设置金额为 0 元，已取消向信用良好的供应商收取履约保证金的相关要求。
			1	②如果收取履约保证金，是否可以收取银行保函等	如果收取履约保证金，可以收取银行保函等，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1	
			1	③如果收取履约保证金，是否按时退还	如果收取履约保证金，能够按时退还，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1	
交易经济性	采购经济性 (4 分)	采购预算执行率	1	①是否按计划执行采购	按计划执行采购，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1	项目已根据《关于下达 2022 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市财政补助）预算

一级指标 及分值	二级指标 及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得分	得失分依据
(29 分)			1	②采购金额是否低于市场价	采购金额低于市场价,得 1 分, 否则不得分	1	指标的通知》(枣财农整指〔2022〕29 号)中的预算指标下达情况, 及统一供种相关补助标准执行采购, 采购金额符合市场价格实际情况。根据采购种子相关检验报告, 种子采购质量达到国标小麦大田用种标准, 采购小麦种子能够得到高效应用, 采购预算执行率较好。
			1	③采购质量是否达到要求	采购质量达到要求, 得 1 分, 否则不得分	1	
			1	④使用能否高效应用	采购内容能够高效应用, 得 1 分, 否则不得分	1	
	合同履行效率 (10 分)	合同履行验收	2	合同履行达到验收条件时, 供应商向采购人发出项目验收建议后, 是否在 7 个工作日内启动项目验收	合同履行达到验收条件时, 供应商向采购人发出项目验收建议后, 在 7 个工作日内启动项目验收, 得 2 分, 否则不得分	0	根据《关于台儿庄区 2022 年市级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 B 包完成情况的报告》以及《台儿庄区 2022 年市级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B) 供种清册》中小麦供种结果, 枣庄市台儿庄种子有限公司已于 2022 年 10 月完成合同履行并达到验收条件, 但根据项目验收报告, 项目于 2023 年 1 月完成种子验收鉴定工作, 项目合同履行验收及时性较差。
		大型复杂或公共服务项目验	1	大型或者复杂采购项目, 是否邀请专业检测机构参与验收; 面向公众的项目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	大型或者复杂采购项目, 邀请专业检测机构参与验收; 面向公众的项目邀请	0	本项目主要内容为台儿庄区 2022 年小麦良种统一供种, 属于面向社会公众的项目, 部门已向部分供种受益农户

一级指标 及分值	二级指标 及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得分	得失分依据
		收		与验收	服务对象参与验收。符合，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进行了入户调查，但未邀请服务对象参与验收。
		预约验收公示	2	是否在验收意见确认后 3 个工作日内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公示验收意见	在验收意见确认后 3 个工作日内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公示验收意见，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0	根据“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公示项目相关信息，本项目未在验收意见确认后 3 个工作日内在网站公示验收意见。
		履约付款及时性	3	采购项目验收后，是否在收到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进行支付。	采购项目验收后，在收到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进行支付，得 3 分，否则不得分	0	根据项目采购合同，本项目政府采购资金采取一次性支付方式，主要规定为：2022 年 12 月前，小麦供种服务结束后，样品抽样检查合格，并向采购方提供农户供种清册和村级张榜公示的照片，由第三方验收单位验收合格后（验收率占供种户数的 30%，验收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拨付所有应补资金的 100%。根据项目验收报告，项目于 2023 年 1 月完成种子验收鉴定工作，但实际资金支付时间为 2023 年 6 月，项目未按照合同约定时间节点支付合同款。
			2	是否按照合同约定时间节点支付合同款	按照合同约定时间节点支付合同款，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0	
	社会满意度	受益农户	8	社会满意度情况，采购项目绩效	根据调查问卷，了解受益农户满意度情况，结果分	7.89	根据现场对 100 名受益农户的问卷调查，其中“您对本次提供的小麦良种满

一级指标 及分值	二级指标 及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得分	得失分依据
	(15 分)	满意度		评价情况	为满意、较满意、一般、较不满意、不满意五个等级，每个等级对应相应的分值，通过加权平均计算方法计算相应的得分率，乘以总分值，得出本项指标得分。		意度如何”问题得分为 7.86 分，“您对本次小麦良种补贴标准满意度如何”问题得分为 7.88 分，“您对本次小麦良种提供及后续服务满意度如何”问题得分为 7.92 分，因此根据问卷得分标准，本项问题平均得分为 7.89 分。
		采购当事人满意度	7	采购当事人满意度情况，采购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根据调查问卷，了解采购当事人满意度情况，结果分为满意、较满意、一般、较不满意、不满意五个等级，每个等级对应相应的分值，通过加权平均计算方法计算相应的得分率，乘以总分值，得出本项指标得分。	7	根据现场对 5 名采购当事人的问卷调查，对采购过程及结果均为满意，因此根据问卷得分标准，本项问题平均得分为 7 分。
内部控制性 (19 分)	采购内控 (5 分)	采购内部控制制度	1	①是否按照相关规定建立内控制度	按照相关规定建立内控制度，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1	部门已按照《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99 号）等相关规定，制定《台儿庄区农业农村局政府采购内部
			1	②是否合理设置采购岗位	合理设置采购岗位，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1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得分	得失分依据
			1	③是否建立内部采购审核流程	建立内部采购审核流程，得1分，否则不得分	1	控制管理制度》等相关内控管理制度。其中，已对“政府采购领导小组”“政府采购业务程序”等相关内容进行了规定。部门已公平公正参与评审，不存在因评审中存在倾向性或指定性情形导致的举报、投诉等问题，且对质疑投诉能够按时进行答复。采购内部控制制度较好。
			1	④是否公平公正参与评审，是否因评审中存在倾向性或指定性情形导致举报、投诉等	公平公正参与评审，未因评审中存在倾向性或指定性情形导致举报、投诉等，得1分，否则不得分	1	
			1	⑤对质疑投诉是否按时进行答复	对质疑投诉按时进行答复，得1分，否则不得分	1	
	采购公平性 (6分)	供应商质疑	2	是否存在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因采购文件、过程和结果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制度规定而产生有效质疑	不存在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因采购文件、过程和结果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制度规定而产生有效质疑，得2分，否则不得分	2	本项目采购过程中不存在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因采购文件、过程和结果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制度规定而产生的有效质疑。
		供应商投诉	2	是否存在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因采购文件、过程和结果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制度规定而产生有效投诉，处理决定投诉事项成立，或者要求重新采购的有效投诉不得分	不存在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因采购文件、过程和结果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制度规定而产生有效投诉，得2分，若处理决定投诉事项成立，或者要求重新采购的有效投诉不得分	2	本项目采购过程中不存在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因采购文件、过程和结果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制度规定而产生的有效投诉。

一级指标 及分值	二级指标 及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得分	得失分依据
		举报	2	是否产生有效举报，存在有效举报不得分	未产生有效举报，得 2 分，若存在有效举报不得分	2	本项目采购过程中未产生有效举报。
	信息公开 (8 分)	采购信息 获取度	4	是否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进行公开；是否方便各当事人及时获取政府采购信息，发布的信息要素是否齐全	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进行公开，且方便各当事人及时获取政府采购信息，发布的信息要素齐全，得 4 分，否则不得分	4	本项目招标公告、采购文件、中标（成交）公告、合同公示等内容，已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进行公开，且能够方便各当事人及时获取政府采购信息，发布的信息要素齐全有效。
		采购信息 透明度	4	是否按照政府采购要求公开信息内容，信息内容格式是否符合要求，信息公布内容是否完整	按照政府采购要求公开信息内容，信息内容格式符合要求，信息公布内容完整，得 4 分，否则不得分	4	本项目已按照政府采购要求公开相关信息内容，已公开信息内容格式符合规定要求，且完整有效。
合计			100	——	——	84.89	——

附件 2

台儿庄区 2022 年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
问题清单

问题分类	序号	项目责任单位	问题描述
需求相关性存在的问题	1	台儿庄区农业农村局	未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站查询到 2022 年台儿庄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采购意向相关信息，且部门未提供意向相关内容，不符合《关于开展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工作的通知》（财库〔2020〕10 号）中“预算执行新增采购项目应当及时公开采购意向。采购意向公开时间应当尽量提前，原则上不得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 30 日公开采购意向”的相关规定，且本项目不存在导致急需开展的不可预见原因，采购意向合规性较差。
过程规范性存在的问题	1	台儿庄区农业农村局	根据项目合同及台儿庄区 2022 年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合同公示情况，项目合同签订日期为 2022 年 9 月 10 日，合同公示日期为 2022 年 9 月 14 日，未于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进行合同公示，合同公示及时性一般。
政策有效性存在的问题	——	——	——
交易经济性存在的问题	1	台儿庄区农业农村局	根据《关于台儿庄区 2022 年市级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 B 包完成情况的报告》以及《台儿庄区 2022 年市级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B）供种清册》中小麦供种结果，枣庄市台儿庄种子有限公司已于 2022 年 10 月完成合同履约并达到验收条件，但根据项目验收报告，项目于 2023 年 1 月完成种子验收鉴定工作，项目合同履约验收及时性较差。
	2	台儿庄区农业农村局	本项目主要内容为台儿庄区 2022 年小麦良种统一供种，属于面向社会公众的项目，部门已向部分供种受益农户进行了入户调查，但未邀请服务对象参与验收。
	3	台儿庄区农业农村局	根据“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公示项目相关信息，本项目未在验收意见确认后 3 个工作日内在网站公示验收意见。
	4	台儿庄区农业农村局	根据项目采购合同，本项目政府采购资金采取一次性支付方式，主要规定为：2022 年 12 月前，小麦供种服务结束后，样品抽样检查合格，并向采购方提供农户供种清册和村级张榜公示的照片，由第三方验收单位验收合格后（验收率占供种户数的 30%，验收费由中标单位承担），拨付所有应补资金的 100%。根据项目验收报告，项目于 2023 年 1 月完成种子验收鉴定工作，但实际资金支付时间为 2023 年 6 月，项目未按照合同约定时间节点支付合同款。
内部控制性存在的问题	——	——	——

附件 3

台儿庄区 2022 年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 调查问卷（受益农户）

为了解受益农户对台儿庄区 2022 年小麦良种统一供种工作开展情况的满意度，现对相关农户进行满意度调查，敬请如实填写以下问卷，在相应的选项旁打“√”，以便我们了解项目的效益情况，感谢您的支持：

1. 您是否知晓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

A. 是 B. 否

2. 您是否参加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

A. 是 B. 否

3. 您对本次提供的小麦良种满意度如何？

A. 满意 B. 较满意 C. 一般 D. 较不满意 E. 不满意

4. 您对本次小麦良种补贴标准满意度如何？

A. 满意 B. 较满意 C. 一般 D. 较不满意 E. 不满意

5. 您对本次小麦良种提供及后续服务满意度如何？

A. 满意 B. 较满意 C. 一般 D. 较不满意 E. 不满意

6. 您对小麦良种供种工作还有什么问题建议？

调查问卷结果统计分析表（受益农户）

调查问题	您是否知晓		您是否参加		您对本次提供的小麦良种满意度如何					您对本次小麦良种补贴标准满意度如何					您对本次小麦良种提供及后续服务满意度如何				
	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		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																
	是	否	是	否	满意	较满意	一般	较不满意	不满意	满意	较满意	一般	较不满意	不满意	满意	较满意	一般	较不满意	不满意
选项统计	100	0	100	0	93	7	0	0	0	94	6	0	0	0	96	4	0	0	0
赋分	——	——	——	——	8	6	4	2	0	8	6	4	2	0	8	6	4	2	0
占比	——	——	——	——	93%	7%	0%	0%	0%	94%	6%	0%	0%	0%	96%	4%	0%	0%	0%
得分率	——		——		98.25%					98.50%					99.00%				
得分	——		——		7.86					7.88					7.92				
平均分	——		——		7.89														

台儿庄区 2022 年小麦良种统一供种项目 调查问卷（采购当事人）

为了解采购人对台儿庄区 2022 年小麦良种统一供种工作采购及实施情况的满意度，现对项目采购当事人进行满意度调查，敬请如实填写以下问卷，在相应的选项旁打“√”，以便我们了解项目的情况，感谢您的支持：

1.您对各公告发布情况的满意度如何？

A.满意 B.较满意 C.一般 D.较不满意 E.不满意

2.您认为采购工作人员工作态度的满意度如何？

A.满意 B.较满意 C.一般 D.较不满意 E.不满意

3.您认为采购过程中问题处理的满意度如何？

A.满意 B.较满意 C.一般 D.较不满意 E.不满意

4.您对中标结果公正性的满意度如何？

A.满意 B.较满意 C.一般 D.较不满意 E.不满意

5.您对项目采购过程及结果还有什么问题建议？

调查问卷结果统计分析表（采购当事人）

调查问题	您对各公告发布情况的满意度如何					您认为采购工作人员工作态度的满意度如何					您认为采购过程中问题处理的满意度如何					您对中标结果公正性的满意度如何				
	满意	较满意	一般	较不满意	不满意	满意	较满意	一般	较不满意	不满意	满意	较满意	一般	较不满意	不满意	满意	较满意	一般	较不满意	不满意
选项统计	5	0	0	0	0	5	0	0	0	0	5	0	0	0	0	5	0	0	0	0
赋分	7	5.25	3.5	1.75	0	7	5.25	3.5	1.75	0	7	5.25	3.5	1.75	0	7	5.25	3.5	1.75	0
占比	100%	0%	0%	0%	0%	100%	0%	0%	0%	0%	100%	0%	0%	0%	0%	100%	0%	0%	0%	0%
得分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得分	7.00																			

2022 年度台儿庄区市民中心物业费 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单位：台儿庄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台儿庄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委托单位：台儿庄区财政局

评价机构：山东国政咨询院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报告撰写说明

本报告中的数据等内容均来自评价期间台儿庄区财政局、台儿庄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等部门提供的资料和其他官方渠道公开的信息，资料提供方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我公司秉承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运用科学合理的工作思路和工作方法，在对 2022 年度台儿庄区市民中心物业费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情况进行深入调研、勘查的基础上，按照现行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规定撰写本报告，并通过公司内部三级审核与外聘专家相结合的质量控制体系进行审核，严控成果质量，报告内容真实完整、可追溯。

本报告以纸质印刷版和电子版向台儿庄区财政局报送。未经台儿庄区财政局书面允许，不得随意翻印、发布、扩散。

主 评 人：

参 评 人：

质量控制：一级审核：

二级审核：

三级审核：

目 录

摘 要.....	I
正 文.....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项目立项.....	1
（二）项目预算.....	2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2
（四）项目组织实施.....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一）项目总体目标.....	4
（二）年度目标.....	4
三、评价基本情况.....	4
（一）评价目的.....	5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5
（三）评价依据.....	5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6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7
（六）评价人员组成.....	8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9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10

（一）综合评价结论.....	10
（二）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11
（三）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12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2
（一）需求相关性.....	12
（二）过程规范性.....	14
（三）政策有效性.....	17
（四）交易经济性.....	19
（五）内部控制性.....	22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24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5
八、意见建议.....	26
附件 1.....	28
附件 2.....	42
附件 3.....	43

摘 要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1.政府购买服务背景

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将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其实质是通过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把政府直接提供的一部分公共服务事项以及政府履职所需服务事项交由具备条件的社会力量和事业单位承担，并由政府根据合同约定向其支付费用。

为规范政府购买服务行为，提高政府购买服务资金的使用效益，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保护政府购买服务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促进廉政建设，2020年3月1日起正式施行《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同时，为进一步为优化山东省政府购买服务营商环境，提高政府购买服务质量和效率，2021年山东省财政厅印发《山东省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实施办法》，明确了政府购买服务的购买主体和承接主体、购买内容和目录、预算管理、购买程序和承接主体确定方式、合同管理与绩效评价、信息公开、监督管理和法律责任等主要内容。

2.项目背景

台儿庄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根据党和国家的有关方针、政策，按照台儿庄区委、区政府要求，依据《中共台儿庄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台儿庄区金融服务中心等5个事业单位机构职能编制规定的通知》（台编发〔2021〕21号）中“承担区直机关及行政事业单位集中办公区域的物业

监管、安全保卫、环境绿化、卫生保洁、水电维修、基础设施修缮工作以及其他后勤服务工作；协助做好区直机关及行政事业单位集中办公区域物业公司的自主招标、监督检查工作”的相关要求，开展，进一步夯实机关安全发展基础，保障机关运转效率与运行可持续性。

（二）项目预算

1.项目预算安排

根据枣庄市台儿庄区市民中心物业服务采购项目公开招标公告，项目预算金额为 252.10 万元。

2.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根据政府购买服务中标结果及购买合同相关内容，项目实际合同签订金额为 249.18 万元。台儿庄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分别于 2022 年 8 月 4 日支付滕州市翔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5.61 万元，于 2022 年 9 月 9 日支付 56.02 万元，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收到退款 3.12 万元，于 2023 年 1 月 20 日支付 52.95 万元，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支付 90.33 万元，共计支付 261.79 万元。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根据项目购买合同，本次政府购买服务时间为 2022 年 01 月 22 日至 2023 年 01 月 21 日，采购主要内容为台儿庄区市民中心物业管理服务及综合性服务。主要服务内容包括房屋主体、附属建筑物、公共设施设备（系统）、水吧区、公共会议室（接待室）等区域的给排水、消防系统管理，强（弱）电、网络、监控、门禁、道闸、照明等公共设施设备管理，以及电梯管理、中央空调系统管理、环境卫生管理、绿化管理、安全保卫、会务服务等物业服务的管理、维护与服务。

（四）项目组织实施

本项目资金拨付单位为台儿庄区财政局，主要负责根据项目预算编制内容，审批项目资金，并按照实际服务考核结果及验收情况，拨付项目资金。

本项目主管部门及采购人为台儿庄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主要负责项目预算的编制与申请，公开招标，以及与供应商单位签订合同并支付资金，同时需对每年度物业服务工作实施监督管理，并及时开展服务考核工作。

本项目供应商为滕州市翔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主要负责在政府购买服务合同约定期限内，完成台儿庄区市民中心物业管理服务及综合性服务等。

二、综合评价结论

评价组经过数据采集及分析、现场调研座谈、实地考察等，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按照权重指标体系，本项目绩效评价最终得分为 **89.81**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良”。评价认为，项目服务需求充分性、预算编制合理性、绩效目标合理性、采购组织规范性、管理责任明确性、项目管理健全性、合同管理规范性、资金到位及时性、承接主体计划组织规范性、实施管理有效性、产出数量及质量、效益及满意度等方面完成情况较好。但项目存在指标设置与项目目标任务数不能互相对应，未设置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项目资金未按照购买合同的时间约定进行支付，保安人员配备不足，承接主体会计核算存在错误，成本控制数超合同价款等问题。

三、存在的问题

（一）未建立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

根据项目相关资料，部门未建立健全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一是未针对政府购买服务特点，设置预算编制流程要求、预算资金额度科学性及其合理性规定、资金监督管理要求及保障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二是未针对物业服务工作等项目内容，统一制定较为详细的特异化财务管理规定，不能够与本项目现实管理需求相适应，项目制度保障程度较弱。

（二）资金支付存在不及时的问题

项目各季度资金均未按合同规定时间支付至承接主体，资金支付存在不及时问题。根据政府采

购合同书第十项规定，物业管理费应分四次支付，分别为 2022 年 4 月份下旬、2022 年 7 月份下旬、2022 年 10 月份下旬、2023 年 1 月份下旬，物业服务质量考核金应一年支付一次，与第四次物业管理费一并支付。但项目实际支付时间分别为 2022 年 8 月 4 日、2022 年 9 月 9 日、2023 年 1 月 20 日、2023 年 3 月 22 日，资金支付时间均不及时。

（三）项目成本控制数超合同价款

项目成本控制情况未达到预期目标。项目分别于 2022 年 8 月 4 日支付 65.61 万元，于 2022 年 9 月 9 日支付 56.02 万元，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收到退款 3.12 万元，于 2023 年 1 月 20 日支付 52.95 万元，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支付 90.33 万元，共计支付 261.79 万元，但项目合同价款约定为 249.18 万元，主要超支原因为另支付招标期间物业费 12.66 万元，项目成本控制力度较弱。

四、意见建议

（一）建立健全政府购买服务财务管理制度

部门应制定政府购买服务及物业服务管理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一是应针对政府购买服务特点，设置预算编制流程要求、预算资金额度科学性、合理性规定、资金监督管理要求及保障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二是应针对物业服务工作等项目内容，结合购买合同、考核标准等内容，统一制定较为详细的特异化财务管理规定，进一步建立健全项目财务管理制度，提升资金使用的科学性与安全性。

（二）依据购买合同及时支付项目资金

部门应做好统一协调工作，及时支付项目资金。一是应根据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定期开展项目监督检查或考核工作，确保项目各阶段验收及时性，并督促承接主体及时提供项目发票；二是应根据购买合同中的资金支付时间节点规定，及时协调项目资金，确保资金支付进度，进一步保障承接主体合法权益。

（三）加大成本预算控制力度

部门应加大成本预算约束力度，减少成本超支问题。一是应加强预算资金申请评审工作，切实提高预算安排的合理性和精准性，降低预算成本超支可能性；二是应加强预算资金约束要求，加大预算绩效管理力度，严控新增资金需求情况。进一步提高部门应对财政收支形势的主动性，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高效性和合理性。

正文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

1.政府购买服务背景

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将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其实质是通过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把政府直接提供的一部分公共服务事项以及政府履职所需服务事项交由具备条件的社会力量和事业单位承担，并由政府根据合同约定向其支付费用。

为规范政府购买服务行为，提高政府购买服务资金的使用效益，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保护政府购买服务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促进廉政建设，2020年3月1日起正式施行《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同时，为进一步为优化山东省政府购买服务营商环境，提高政府购买服务质量和效率，2021年山东省财政厅印发《山东省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实施办法》，明确了政府购买服务的购买主体和承接主体、购买内容和目录、预算管理、购买程序和承接主体确定方式、合同管理与绩效评价、信息公开、监督管理和法律责任等主要内容。

2.项目背景

台儿庄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根据党和国家的有关方针、政策，按照台儿庄区委、区政府要求，依据《中共台儿庄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台儿庄区金融服务中心等5个事业单位机构职能编制规定的通知》（台编发〔2021〕21号）中“承担区直机关及行政事业单位集中办公区域的物

业监管、安全保卫、环境绿化、卫生保洁、水电维修、基础设施修缮工作以及其他后勤服务工作；协助做好区直机关及行政事业单位集中办公区域物业公司的自主招标、监督检查工作”的相关要求，开展，进一步夯实机关安全发展基础，保障机关运转效率与运行可持续性。

（二）项目预算

1.项目预算安排

根据枣庄市台儿庄区市民中心物业服务采购项目公开招标公告，项目预算金额为 252.10 万元。

2.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根据政府购买服务中标结果及购买合同相关内容，项目实际合同签订金额为 249.18 万元。台儿庄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分别于 2022 年 8 月 4 日支付滕州市翔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5.61 万元，于 2022 年 9 月 9 日支付 56.02 万元，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收到退款 3.12 万元，于 2023 年 1 月 20 日支付 52.95 万元，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支付 90.33 万元，共计支付 261.79 万元。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根据项目购买合同，本次政府购买服务时间为 2022 年 01 月 22 日至 2023 年 01 月 21 日，采购主要内容为台儿庄区市民中心物业管理服务及综合性服务。主要服务内容包括房屋主体、附属建筑物、公共设施设备（系统）、水吧区、公共会议室（接待室）等区域的给排水、消防系统管理，强（弱）电、网络、监控、门禁、道闸、照明等公共设施设备管理，以及电梯管理、中央空调系统管理、环境卫生管理、绿化管理、安全保卫、会务服务等物业服务的管理、维护与服务。

（四）项目组织实施

1.项目组织部门和具体实施单位

本项目资金拨付单位为台儿庄区财政局，主要负责根据项目预算编制内容，审批项目资金，并

按照实际服务考核结果及验收情况，拨付项目资金。

本项目主管部门及采购人为台儿庄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主要负责项目预算的编制与申请，公开招标，以及与供应商单位签订合同并支付资金，同时需对每年度物业服务工作实施监督管理，并及时开展服务考核工作。

本项目供应商为滕州市翔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主要负责在政府购买服务合同约定期限内，完成台儿庄区市民中心物业管理服务及综合性服务等。

2.项目组织管理架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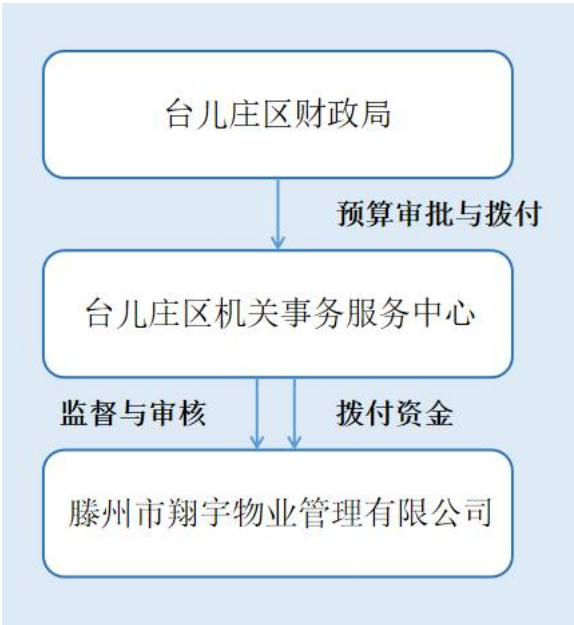


图 1：项目组织管理架构图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项目总体目标

通过开展台儿庄区市民中心物业服务工作，做好市民中心的物业服务监管、安全保卫、环境绿化、卫生保洁、水电维修、基础设施修缮工作以及其他后勤服务保障工作，夯实安全发展基础，

保障机关高效运转。

（二）年度目标

通过保障台儿庄区市民中心物业服务工作，加强外来人员登记、车辆停放管理、值班巡逻、防火防盗等工作的监督考核，保障市民中心的物资财产安全和办公秩序的稳定，确保物业服务质量合格率达到 80%，报修处理及时率达到 100%，保障机关运转可持续性，提升机关人员及业务办理人员满意度。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考察 2022 年度台儿庄区市民中心物业费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实施情况，具体包括：服务需求充分性、预算编制合理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采购准备充分性、采购实施公正性、购买合同合规性、制度健全性、合同管理合规性、资金到位及时性、资金使用合规性、承接主体计划组织合理性、实施管理到位性，以及服务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完成情况，社会效益实现程度，服务对象、社会公众、购买主体满意度等方面。

通过本次绩效评价，达到规范政府购买服务流程、保障采购信息及时有效公开、提升政府购买服务交易的实施效益，进一步提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1.项目评价对象

本项目绩效评价对象为 2022 年度台儿庄区市民中心物业费项目，主要评价内容为项目采购流程合规性与有效性，以及项目产出及效益的完成情况。

2.项目评价范围

本项目绩效评价范围为项目预算资金 252.10 万元，均为区级资金。

3.项目现场评价点选取情况

此项目现场仅涉及台儿庄区市民中心，位于台中路与台二十路交口，本次评价选取此地点作为现场评价点进行调研。

（三）评价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 （2）《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 （3）《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102 号）;
- （4）《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鲁财采〔2021〕10号）;
- （5）《关于公布<台儿庄区 2022 年度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限额标准>的通知》（台财字〔2022〕2号）;
- （8）《中共台儿庄区委 台儿庄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台发〔2020〕25号）;
- （9）《枣庄市台儿庄区市民中心物业服务采购项目预算评审报告》《项目招标资料汇编》《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政府购买合同书》《台儿庄市民中心物业管理监督考核办法》等。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按照以下原则设置：

- （1）科学规范。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式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实施，做到科学、公正、客观、真实。
- （2）绩效相关。绩效评价应当清晰反映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以及预算支出和绩效之间的对应关

系。

2.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等。

为确保绩效评价工作的专业性和公平性，结合项目的特点和绩效评价指标，本次评价选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作为主要评价方法。

（1）比较法。通过对绩效目标及实现效果、计划规划与完成情况的比较，分析绩效指标实现程度。

（2）因素分析法。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公众评判法。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等方法对项目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指标设置

本次绩效评价根据《中共台儿庄区委 台儿庄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台发〔2020〕25号）等文件要求，结合本项目的具体情况，设立了《2022年度台儿庄区市民中心物业费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1）。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决策（购买主体）、过程（购买主体）、过程（承接主体）、产出、效益5项一级指标。决策（购买主体）考核服务需求充分性、预算编制合理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过程（购买主体）考核采购准备充分性、采购实施公正性、购买合同合规性、管理责任明确性、项目管理健全性、财务管理健全性、合同管理规范、监管执行有效性、验收管理规范性、资金到位及时性、资金使用合规性，过程（承接主体）考核方案设计合理性、组织

机构健全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档案管理完整性、财务管理规范性，产出考核服务产出数量、质量、时效及成本完成情况，效益考核社会效益实现程度、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公众满意度、购买主体满意度等内容。

2.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按照以下评价标准：

- （1）计划标准。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等数据作为评价的标准。
- （2）行业标准。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质保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 （3）历史标准。参照同类指标得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数据来源、证据收集方式

本项目数据来源是资料获取以及现场调研情况，证据收集方式主要是通过现场问卷调查及座谈等方式沟通所得。

（六）评价人员组成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组由评价机构工作人员和外聘专家组成。

评价机构工作人员包括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和工作组员，均具备绩效评价知识和经验，熟悉绩效评价项目、规则和技术规范。具体人员情况见表 1。

表 1：项目绩效评价人员分工表

姓 名	工作单位	角 色	分工
孙天波	山东国政咨询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总体部署、成果审核、项目成果把控
刘彬	山东国政咨询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财务分析、现场调研、项目成果把控、撰写报告
袁鹏	山东国政咨询院有限公司	项目助理	资料收集、现场调研
宋星卓	山东国政咨询院有限公司	项目助理	资料收集、现场调研

姓 名	工作单位	角 色	分工
王坤	山东国政咨询院有限公司	项目助理	资料收集、现场调研

本项目所聘专家均由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同等专业技术水平，其中财政专家具有丰富的财会知识和管理经验，侧重于项目资金管理和经济效益等方面的分析；业务专家具有多年项目所属领域或行业的专业技术工作经验，熟悉项目相关领域的政策法规，侧重于项目工作内容、成果和公共效益等方面的分析；管理专家具有丰富的项目规划、绩效管理经验，侧重于项目整体规划、运行管理及整体绩效情况等方面的分析。

表 2 专家组情况表

姓名	专家单位	职 称	专家类型
童 伟	中央财经大学	教 授	财政专家
孙双林	北京化工大学	高级会计师	业务专家
赵一红	中国社会科学院	教 授	管理专家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时间安排为 2023 年 7 月 25 日至 10 月 11 日，分为准备、实施和报告形成三个阶段。具体安排如下：

1.准备阶段（7 月 25 日至 8 月 20 日）

（1）开展前期调研。与台儿庄区财政局政采科和台儿庄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进行对接，初步了解被评价项目立项、采购与实施情况，收集项目立项、资金分配指标文件、项目绩效目标、招投标资料汇编，以及产出报告等资料。

（2）制定评价实施方案。主要包括以下内容：项目概况、项目绩效目标、评价思路、绩效评价

指标体系、社会调查、组织实施、资料清单等内容。

（3）开展试点评价。确定现场和非现场评价范围，对项目主管部门及台儿庄区市民中心开展试点评价，根据评价情况修订评价实施方案。

2.绩效评价实施阶段（8月21日至9月30日）

（1）非现场和现场评价。首先对搜集获取的文件、资料等进行分类、整理和分析，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形成非现场评价结果。再根据评价方案确定的现场评价抽样范围，进行调研访谈、资料核查、实地勘察、社会调查和分析评价。

本次绩效评价社会调查根据取样主体分布情况，确定样本数量。其中机关人员社会调查选取机关内部工作人员 15 名进行现场问卷调查；办事人员社会调查选取市民中心办事人员 50 名进行现场问卷调查；项目采购当事人调查选取项目涉及主要采购人员进行现场问卷调查及现场座谈。

本次绩效评价共设计 3 份调查问卷，其中机关人员调查问卷针对机关工作人员，主要从机关运转可持续性、机关物业保洁服务质量满意度等方面设置问题；办事人员调查问卷针对市民中心办事人员，主要从市民中心办事环境满意度等方面设置问题；采购当事人调查问卷针对项目涉及主要采购人员，主要从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满意度等方面设置问题。

（2）综合分析。详细列明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发现的问题，记入评价工作底稿。根据工作底稿、评价指标体系、工作记录等情况，形成评价初步结论。

（3）交换意见。将工作底稿、初步评价结论与被评价部门单位充分交换意见。被评价部门应及时反馈书面意见，逾期视为无意见。

3.报告形成阶段（10月1日至10月11日）

（1）撰写绩效评价报告。认真研究分析被评价部门意见，撰写绩效评价报告。评价报告应全面反映评价项目基本情况和工作组织实施情况。对项目实施绩效，以及主要问题的分析，要确保数

据准确、内容完整、案例详实，所提建议应具有针对性、可行性和应用性，避免出现简单拼凑、罗列，以及主要问题和指标体系不匹配等情况。

（2）论证报告。参加包括被评价部门单位、相关专家的论证会，对评价报告的完整性、逻辑性、合理性、充分性及所提意见建议的针对性、可操作性、可实现程度等征求意见。对于被评价部门和专家提出的对评价结果有重大影响的意见，应提交书面说明。

（3）提交报告。根据论证意见，对评价报告进行修改和完善，在规定时间内提交评价报告终稿及被评价部门单位书面反馈意见。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评价组经过数据采集及分析、现场调研座谈、实地考察等，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按照权重指标体系，本项目绩效评价最终得分为 89.81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良”。评价认为，项目服务需求充分性、预算编制合理性、绩效目标合理性、采购组织规范性、管理责任明确性、项目管理健全性、合同管理规范性、资金到位及时性、承接主体计划组织规范性、实施管理有效性、产出数量及质量、效益及满意度等方面完成情况较好。但项目存在指标设置与项目目标任务数不能互相对应，未设置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项目资金未按照购买合同的时间约定进行支付，保安人员配备不足，承接主体会计核算存在错误，成本控制数超合同价款等问题。项目综合评价得分情况见表 3。

表 3：项目综合评价得分情况表

指 标	分 值	得 分	得分率
决策 (购买主体)	18	16	88.89%
过程 (购买主体)	46	42	91.30%

指 标	分 值	得 分	得分率
过程 (承接主体)	16	14	87.50%
产出	8	6	75.00%
效益	12	11.81	98.42%
合 计	100	89.81	89.81%
综合评价等级	良		

(二) 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项目预算资金 252.10 万元，均为区级资金。项目主要采购内容包括市民中心给排水、消防系统管理，强（弱）电、网络、监控、门禁、道闸、照明等公共设备设施管理，电梯管理，中央空调系统管理，环境卫生管理，绿化管理，安全保卫，会务服务等物业服务。本项目服务需求充分性、预算编制合理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等方面完成情况较好。但项目存在指标设置与项目目标任务数不能互相对应，未设置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等问题。

(三) 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台儿庄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分别于 2022 年 8 月 4 日支付滕州市翔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5.61 万元，于 2022 年 9 月 9 日支付 56.02 万元，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收到退款 3.12 万元，于 2023 年 1 月 20 日支付 52.95 万元，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支付 90.33 万元，共计支付 261.79 万元。项目社会满意度较高，现场随机选取共计 15 名机关工作人员，以及 50 名市民中心办事人员进行问卷调查，同时对项目采购相关人员进行现场座谈与问卷调查，满意度均达到 95%。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决策（购买主体）

决策（购买主体）指标总分 18 分，得分 16 分，得分率为 88.89%。主要体现在项目服务需求充分，预算编制合理，绩效目标设置合理，但项目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与项目目标任务数不能互相对应。决策（购买主体）指标具体得分情况见表 4。

表 4：决策（购买主体）指标得分表

指 标	分 值	得 分	得分率
项目申报 (购买主体)	9	9	100%
绩效目标 (购买主体)	9	7	77.78%
小 计	18	16	88.89%

1.项目申报（购买主体）（满分 9 分，实得 9 分）

（1）服务需求充分性（满分 4 分，实得 4 分）

项目服务需求内容主要包括市民中心给排水、消防系统管理，强（弱）电、网络、监控、门禁、道闸、照明等公共设备设施管理，电梯管理，中央空调系统管理，环境卫生管理，绿化管理，安全保卫，会务服务等物业服务，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且需求内容充分合理。同时，根据《关于印发枣庄市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2021 年版）的通知》，本项目已纳入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后勤服务－物业服务”。项目服务需求符合《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鲁财采〔2021〕10 号）等相关购买服务政策。综上，本项目服务需求充分性较好。因此，根据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4 分，得分率 100%。

（2）预算编制合理性（满分 5 分，实得 5 分）

本项目购买服务所需资金，已纳入既有财政预算安排中统筹考虑，且项目购买主体为台儿庄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与项目资金下达对象相匹配，符合“费随事转”的原则。根据《枣庄市台儿庄区市民中心物业服务采购项目预算评审报告》（秉信资字〔2021〕第 075 号），本项目已结合项目特点和相关经费预算，合理测算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所需支出。同时，项目政府直接提供成本为

252.10 万元，实际购买成本为 249.18 万元，购买成本低于政府直接提供成本，项目物有所值情况较好。综上，本项目预算编制合理性较高。因此，根据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5 分，得分率 100%。

2.绩效目标（购买主体）（满分 9 分，实得 7 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满分 4 分，实得 4 分）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本项目已设立绩效目标，主要内容为“通过做好市民中心的物业监管、安全保卫、环境绿化、卫生保洁、水电维修、基础设施修缮工作以及其他后勤服务工作，夯实安全发展基础，保障机关高效运转”。项目绩效目标能够支持购买主体目标的实现，且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能够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相匹配。综上，本项目绩效目标合理性较好。因此，根据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4 分，得分率 100%。

（2）绩效指标明确性（满分 5 分，实得 3 分）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本项目已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已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但数量指标中未设置具体物业服务需覆盖面积，以及需完成工作等内容，且项目效益指标中设置了不适用于本项目的经济效益指标，指标设置与项目目标任务数不能互相对应。同时，项目绩效目标中未设置清晰、细化、量化、可衡量的相关考核内容。综上，项目绩效指标明确性有待提高。因此，根据“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 1 分，否则不得分；绩效目标清晰、细化、量化、可衡量，得 1 分，否则不得分”的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3 分，得分

率 60%。

（二）过程（购买主体）

过程（购买主体）指标总分 46 分，得分 42 分，得分率为 91.30%。主要体现在项目采购组织规范性较高、管理健全性较好、合同管理较规范、资金到位及时性较好等方面，但项目存在未设置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资金未按照购买合同中的时间约定进行支付的问题。过程（购买主体）指标具体得分情况见表 5。

表 5：过程（购买主体）指标得分表

指 标	分 值	得 分	得分率
采购组织 (购买主体)	16	16	100%
制度健全 (购买主体)	5	3	60%
合同管理 (购买主体)	20	20	100%
资金管理 (购买主体)	5	3	60%
小 计	46	42	91.30%

1.采购组织（购买主体）（满分 16 分，实得 16 分）

（1）采购准备充分性（满分 4 分，实得 4 分）

本项目服务定价依据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印发《中央国家机关办公楼物业管理服务基本项目收费参考标准》（国管改字〔2002〕63 号），以及山东省地方标准 DB 37/T 3473-2018《省级机关办公楼（区）物业服务与管理规范》等相关定价体系和质量标准体系执行。同时，项目已制定《台儿庄市民中心物业服务采购项目内容及要求》，对服务范围与标准进行了详细规定。部门已在购买预算下达后，根据政府采购管理要求编制政府财政实施计划。因此，根据指标评价标准，本

项指标得分为 4 分，得分率 100%。

（2）采购实施公正性（满分 6 分，实得 6 分）

根据枣庄市台儿庄区市民中心物业服务采购项目公开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购买主体未通过设置不合理的条件对承接主体实行差别化歧视，能够保障各类承接主体平等竞争，且招标文件中及时、充分向社会公布购买服务的服务项目、内容、对承接主体的资质要求、绩效评价标准以及需提供的相关材料。项目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承接主体，招标预算金额为 252.10 万元，符合《关于公布<台儿庄区 2022 年度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限额标准>的通知》（台财字〔2022〕2 号）中“单项或批量采购预算金额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应当实行公开招标”的相关规定。根据中标单位提供的投标文件，承接主体能够符合项目要求，且能够按照规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完整、有效。根据评标报告，购买主体能够综合考虑社会组织参与承接政府服务的质量标准和价格水平等因素，合理确定承接主体。因此，根据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6 分，得分率 100%。

（3）购买合同合规性（满分 6 分，实得 6 分）

根据政府购买合同书，购买主体已按照《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鲁财采〔2021〕10 号）文件中合同管理要求，与承接主体签订合同，且签订的购买合同已明确购买服务的内容、期限、服务面积、质量、价格等要求，以及资金结算方式、双方的权利义务事项和违约责任等内容，本次购买服务合同期限为 3 年，合同 1 年 1 签，购买方对承接主体服务认可后续签合同，本次服务合同期为 2022 年 01 月 22 日始至 2023 年 01

月 21 日止。因此，根据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6 分，得分率 100%。

2.制度健全（购买主体）（满分 5 分，实得 3 分）

（1）管理责任明确性（满分 1 分，实得 1 分）

本项目采购工作已根据采购流程规定，明确部门内部具体负责人。因此，根据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1 分，得分率 100%。

（2）项目管理健全性（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根据《台儿庄市民中心物业管理监督考核办法》，部门内部已针对项目建立项目日常管理制度、监督管理制度、检查验收制度等制度。因此，根据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2 分，得分率 100%。

（3）财务管理健全性（满分 2 分，实得 0 分）

项目未设置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因此，根据“购买主体建立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得 2 分，否则不得分”的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0 分，得分率 0%。

3.合同管理（购买主体）（满分 20 分，实得 20 分）

（1）合同管理规范性（满分 6 分，实得 6 分）

根据部门考核结果，项目已根据合同约定，督促服务项目的实施和完成，并依据合同约定条款进行服务过程跟踪。同时，项目已将服务项目合同及相关档案资料整理为资料汇编，合同管理规范性较好。因此，根据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6 分，得分率 100%。

（2）监管执行有效性（满分 8 分，实得 8 分）

根据项目考核结果，部门已根据《台儿庄市民中心物业管理监督考核办法》定期不定期进行监督检查工作，不存在

服务资源错配的问题。同时，项目考核办法已与物业管理费及物业服务质量考核金相挂钩，已建立有关问责机制。本项目不存在转包行为及廉政问题，且项目实施不存在项目安全问题。因此，根据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8 分，得分率 100%。

（3）验收管理规范（满分 6 分，实得 6 分）

根据考核结果相关资料，购买主体已于每月组织 1—3 次服务结果考核工作，且服务状况评判等流程完整，考核结果资料齐全。因此，根据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6 分，得分率 100%。

4.资金管理（购买主体）（满分 5 分，实得 3 分）

（1）资金到位及时性（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项目资金已按照计划及时、全额到位。因此，根据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2 分，得分率 100%。

（2）资金使用合规性（满分 3 分，实得 1 分）

项目资金使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鲁财采〔2021〕10 号）等相关法律和规定，且已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规定支付资金，但项目资金未按照购买合同中“物业管理费（占 85%）分四次支付，每三个月一

支付；物业服务质量考核金（占 15%）一年支付一次，与第四次物业管理费一并支付”的时间约定进行支付。因此，根据“购买主体向承接主体支付购买服务资金，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规定和合同约定办理资金支付工作，得 2 分，否则不得分”的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1 分，得分率 33.33%。

（三）过程（承接主体）

过程（承接主体）总分 16 分，得分 14 分，得分率为 87.50%。主要体现在承接主体方案设计合理性较高、组织机构健全性较好，管理制度健全性较好，制度执行有效性较高，档案管理较完整等方面，但存在保安人员配备不足、会计核算错误的问题。过程（承接主体）指标具体得分情况见表 6。

表 6：过程（承接主体）指标得分表

指 标	分 值	得 分	得分率
计划组织 (承接主体)	8	7	87.50%
实施管理 (承接主体)	8	7	87.50%
小 计	16	14	87.50%

1.计划组织（承接主体）（满分 8 分，实得 7 分）

（1）方案设计合理性（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根据承接主体提供的投标文件，项目服务方案明确、可行，服务资源配置合理，服务流程明确。

因此，根据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3 分，得分率 100%。

(2) 组织机构健全性（满分 5 分，实得 4 分）

本项目承接主体为滕州市翔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固定的办公场所，同时具有开展工作所必需的条件。但根据承接主体提供的投标文件，保安人员配置数量为 15 人，少于合同要求的 16 人，专职工作人员配备不足。因此，根据“有必要的专职工作人员，得 1 分，否则不得分”的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4 分，得分率 80%。

2. 实施管理（承接主体）（满分 8 分，实得 7 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 1 分，实得 1 分）

根据投标文件，项目承接主体人员管理制度、业务管理制度、信息公开管理制度全面、完整、合理，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因此，根据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1 分，得分率 100%。

(2) 制度执行有效性（满分 1 分，实得 1 分）

根据项目考核结果，服务项目的实施管理严格执行相关管理制度。因此，根据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1 分，得分率 100%。

(3) 档案管理完整性（满分 5 分，实得 5 分）

项目承接主体档案管理有效完整，已按照服务项目档案管理的要求执行，具有完善的财务核算和资产管理制度。同时，已建立政府购买服务台账，记录相关文件、工作计划方案、项目和资金批复、项目进展和资金支付、工作汇报总结、重大活动和其他有关资料信息。承接主体已按要求向购买主体提供资金的使用情况、项目执行情况、成果总结等材料。因此，根据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5 分，得分率 100%。

(4) 财务管理规范性（满分 1 分，实得 0 分）

根据项目资金支付情况及相关会计凭证，第二季度物业管理费由于承接主体会计核算错误，实

际开具发票金额为 52.91 万元，少于实际应付金额 0.05 万元，承接主体财务管理规范性较差。因此，根据“严格遵守相关财政财务规定，对购买服务的项目资金进行规范的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得 1 分，否则不得分”的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0 分，得分率 0%。

（四）产出

产出指标总分 8 分，得分 6 分，得分率为 75%。主要体现在项目产出数量、质量完成情况较好，产出时效及时等方面，但项目存在成本控制数超合同价款的问题。产出指标具体得分情况见表 7。

表 7：产出指标得分表

指 标	分 值	得 分	得分率
服务产出数量	2	2	100%
服务产出质量	2	2	100%
服务产出时效	2	2	100%
服务产出成本	2	0	0%
小 计	8	6	75%

1.服务产出数量（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1）市民中心保障面积（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根据滕州市翔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服务情况，服务覆盖面积能够达到市民中心总占地面积 50.8 亩。因此，根据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2 分，得分率 100%。

2.服务产出质量（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1）物业服务质量合格率（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根据台儿庄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2 年度项目资金支付结果，物业服务质量合格率达到 95.43%。

因此，根据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2 分，得分率 100%。

3.服务产出时效（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1）报修处理及时率（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2022 年度未发生设施设备保修处理不及时的情况，报修处理及时率能够达到购买合同中约定的 100%。因此，根据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2 分，得分率 100%。

4.服务产出成本（满分 2 分，实得 0 分）

（1）项目成本控制数（满分 2 分，实得 0 分）

项目 2022-2023 年度实际资金执行数为 261.79 万元，成本控制数超合同价款 249.18 万元，主要原因为另支付招标期间物业费 12.66 万元。因此，根据“项目预算控制数是否未超合同价款 249.18 万元，得满分，否则不得分”的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0 分，得分率 0%。

（五）效益

效益指标总分 12 分，得分 11.81 分，得分率为 98.42%。主要体现在项目社会效益影响较好，服务对象、社会公众、购买主体满意度较高等方面。效益指标具体得分情况见表 8。

表 8：效益指标得分表

指 标	分 值	得 分	得分率
社会效益	3	3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3	2.90	96.67%
社会公众满意度	3	2.91	97%
购买主体满意度	3	3	100%
小 计	12	11.81	98.42%

1.社会效益（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1）保障机关运转可持续性（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根据现场对 15 名机关工作人员的问卷调查，均认为项目对机关运转可持续性保障程度明显，因此根据问卷得分标准，本项问题得分率为 100%。因此，根据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3 分，得分率 100%。

2.服务对象满意度（满分 3 分，实得 2.90 分）

（1）机关人员满意度（满分 3 分，实得 2.90 分）

根据现场对 15 名机关工作人员的问卷调查，其中“您对机关设施设备维修及时性满意度如何”问题得分率为 95%，
“您对机关消防管理情况满意度如何”问题得分率 98.33%，
“您对机关物业保洁服务质量满意度如何”问题得分率为 96.67%，因此根据问卷得分标准，本项问题平均得分为 2.90 分。因此，根据“通过加权平均计算方法计算相应的得分率，乘以总分值，得出本项指标得分”的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2.90 分，得分率 96.67%。

3.社会公众满意度（满分 3 分，实得 2.91 分）

（1）办事人员满意度（满分 3 分，实得 2.91 分）

根据现场对 50 名市民大厅办事人员的问卷调查，其中

“您对市民中心办事环境满意度如何”问题得分率为 96.50%，
“您对市民中心卫生间整洁情况满意度如何”问题得分率为 96.50%，
“您对市民中心电梯运行情况满意度如何”问题得分率为 96.50%，
“您对市民中心停车场管理情况满意度如何”问题得分率为 97%。因此根据问卷得分标准，本项问题平均得分为 2.91 分。因此，根据“通过加权平均计算方法计算相应的得分率，乘以总分值，得出本项指标得分”的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2.91 分，得分率 97%。

4.购买主体满意度（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1）采购当事人满意度（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根据现场对 5 名采购当事人的问卷调查，对采购过程及结果均为满意，因此根据问卷得分标准，本项问题平均得分为 3 分。因此，根据指标评价标准，本项指标得分为 3 分，得分率 100%。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统筹推进物业管理，着力构建物业管理长效机制

为进一步加强台儿庄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物业服务监管，全力推动物业管理高水平全覆盖，部门根据 DB 37/T 3473-2018《省级机关办公楼（区）物业服务与管理规范》等相关标准规定，结合台儿庄区市民中心实际情况，制定了《台儿庄市民中心物业管理监督考核办法》等相关考核制度，督促物业服务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管理，着力构建物业管理长效机制。

（二）通过实施资金挂钩，稳步提升物业管理服务品质

通过实施考核结果资金挂钩，推动物业服务企业提升自身服务意识，树立良好的服务形象，保证台儿庄市民中心各项设施设备正常运转，确保公共及消防安全，保持办公、办事环境整洁优美，不断完善物业管理工作，提高服务保障工作水平。促进物业服务企业能够切实履行物业服务义务，更好地落实管理措施，创建优美、整洁、安全、方便、舒适、文明的办公环境。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未建立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

根据项目相关资料，部门未建立健全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一是未针对政府购买服务特点，设置预算编制流程要求、预算资金额度科学性及合理性规定、资金监督管理要求及保障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二是未针对物业服务工作等项目内容，统一制定较为详细的特异化财务管理规定，不能够与本项目现实管理需求相适应，项目制度保障程度较弱。

（二）资金支付存在不及时的问题

项目各季度资金均未按合同规定时间支付至承接主体，资金支付存在不及时问题。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书第十项规定，物业管理费应分四次支付，分别为 2022 年 4 月份下旬、2022 年 7 月份下旬、2022 年 10 月份下旬、2023 年 1 月份下旬，物业服务质量考核金应一年支付一次，与第四次物业管理费一并支付。但项目实际支付时间分别为 2022 年 8 月 4 日、2022 年 9 月 9 日、2023 年 1 月 20 日、2023 年 3 月 22 日，资金支付时间均不及时。

（三）项目成本控制数超合同价款

项目成本控制情况未达到预期目标。项目分别于 2022 年 8 月 4 日支付 65.61 万元，于 2022 年 9 月 9 日支付 56.02 万元，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收到退款 3.12 万元，于 2023 年 1 月 20 日支付 52.95 万元，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支付 90.33 万元，共计支付 261.79 万元，但项目合同价款约定为 249.18 万元，主要超支原因为另支付招标期间物业费 12.66 万元，项目成本控制力度较弱。

八、意见建议

（一）建立健全政府购买服务财务管理制度

部门应制定政府购买服务及物业服务管理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一是应针对政府购买服务特点，设置预算编制流程要求、预算资金额度科学性及其合理性规定、资金监督管理要求及保障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二是应针对物业服务工作等项目内容，结合购买合同、考核标准等内容，统一制定较为详细的特异化财务管理规定，进一步建立健全项目财务管理制度，提升资金使用的科学性与安全性。

（二）依据购买合同及时支付项目资金

部门应做好统一协调工作，及时支付项目资金。一是应根据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定期开展项目监督检查或考核工作，确保项目各阶段验收及时性，并督促承接主体及时提供项目发票；二是应根据购买合同中的资金支付时间节点规定，及时协调项目资金，确保资金支付进度，进一步保障承接主体合法权益。

（三）加大成本预算控制力度

部门应加大成本预算约束力度，减少成本超支问题。一是应加强预算资金申请评审工作，切实提高预算安排的合理性和精准性，降低预算成本超支可能性；二是应加强预算资金约束要求，加大预算绩效管理力度，严控新增资金需求情况。进一步提高部门应对财政收支形势的主动性，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高效性和合理性。

附件：

附件 1.2022 年度台儿庄区市民中心物业费政府购买服

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得分表；

附件 2.问题清单;

附件 3.调查问卷及结果统计分析表。

附件 1

2022 年度台儿庄区市民中心物业费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得分表

一级指标及 分值	二级指标及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得分	得失分依据
决策 (购买主体) (18 分)	项目申报 (购买主体) (9 分)	服务需求 充分性	1	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1	项目服务需求内容主要包括市民中心给排水、消防系统管理，强（弱）电、网络、监控、门禁、道闸、照明等公共设施设备管理，电梯管理，中央空调系统管理，环境卫生管理，绿化管理，安全保卫，会务服务等物业服务，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且需求内容充分合理。同时，根据《关于印发枣庄市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2021 年版）的通知》，本项目已纳入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后勤服务—物业服务”。项目服务需求符合《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
			1	项目是否纳入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项目纳入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1	
			1	购买服务需求是否合理充分	购买服务需求合理充分，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1	
			1	是否与购买服务政策相符	与购买服务政策相符，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1	

一级指标及 分值	二级指标及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得分	得失分依据
							山东省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鲁财采〔2021〕10号）等相关购买服务政策。综上，本项目服务需求充分性较好。
		预算编制 合理性	1	购买服务所需资金，是否纳入既有财政预算安排中统筹考虑	购买服务所需资金，纳入既有财政预算安排中统筹考虑，得1分，否则不得分	1	本项目购买服务所需资金，已纳入既有财政预算安排中统筹考虑，且项目购买主体为台儿庄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与项目资金下达对象相匹配，符合“费随事转”的原则。根据《枣庄市台儿庄区市民中心物业服务采购项目预算评审报告》（秉信资字〔2021〕第075号），本项目已结合项目特点和相关经费预算，合理测算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所需支出。同时，项目政府直接提供成本为252.10万元，实际购买成本为249.18万元，购买成本低于政府直接提供成本，项目物有所值情况较好。综上，本项目预算编制合理性较高。
			1	是否按照“费随事转”的原则	按照“费随事转”的原则，得1分，否则不得分	1	
			2	购买主体是否结合项目特点和相关经费预算，合理测算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所需支出	购买主体结合项目特点和相关经费预算，合理测算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所需支出，得2分，否则不得分	2	
			1	是否物有所值，购买成本是否低于政府直接提供成本	物有所值，购买成本低于政府直接提供成本，得1分，否则不得分	1	
	绩效目标 （购买主体）	绩效目标 合理性	1	是否有绩效目标	项目有绩效目标，得1分，否则不得分	1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本项目已设立绩效目标，主要内容为“通过做好

一级指标及 分值	二级指标及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得分	得失分依据
	(9分)		1	绩效目标是否能够支持购买主体目标的实现	绩效目标能够支持购买主体目标的实现，得1分，否则不得分	1	市民中心的物业监管、安全保卫、环境绿化、卫生保洁、水电维修、基础设施修缮工作以及其他后勤服务工作，夯实安全发展基础，保障机关高效运转”。项目绩效目标能够支持购买主体目标的实现，且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能够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相匹配。综上，本项目绩效目标合理性较好。
			1	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1分，否则不得分	1	
			1	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相匹配	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相匹配，得1分，否则不得分	1	
		绩效指标 明确性	2	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2分，否则不得分	2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本项目已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已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但数量指标中未设置具体物业服务需覆盖面积，以及需完成工作等内容，且项目效益指标中设置了不适用于本项目的经济效益指标，指标设置与项目目标任务数不能互相对应。同时，项目绩效目标中未设置清晰、细化、量化、可衡量的相关考核内容。综上，项目绩效指标明确性有待提高。
			1	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1分，否则不得分	1	
			1	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1分，否则不得分	0	
			1	绩效目标是否清晰、细化、量化、可衡量	绩效目标清晰、细化、量化、可衡量，得1分，否则不得分	0	

一级指标及 分值	二级指标及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得分	得失分依据
过程 (购买主体) (46分)	采购组织 (购买主体) (16分)	采购准备 充分性	1	是否建立服务项目定价体系和项目质量标准体系	建立服务项目定价体系和项目质量标准体系，得1分，否则不得分	1	本项目服务定价依据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印发《中央国家机关办公楼物业管理服务基本项目收费参考标准》（国管改字〔2002〕63号），以及山东省地方标准 DB 37/T 3473-2018《省级机关办公楼（区）物业服务与管理规范》等相关定价体系和质量标准体系执行。同时，项目已制定《台儿庄市民中心物业服务采购项目内容及要求》，对服务范围与标准进行了详细规定。部门已在购买预算下达后，根据政府采购管理要求编制政府财政实施计划。
			2	是否合理编制规范性服务标准文本（采购需求）	合理编制规范性服务标准文本（采购需求），得2分，否则不得分	2	
			1	购买主体是否按照规定，在购买预算下达后，根据政府采购管理要求编制政府财政实施计划	购买主体按照规定，在购买预算下达后，根据政府采购管理要求编制政府财政实施计划，得1分，否则不得分	1	
		采购实施 公正性	2	购买主体是否保障各类承接主体平等竞争，是否通过设置不合理的条件对承接主体实行差别化歧视	购买主体能够保障各类承接主体平等竞争，未通过设置不合理的条件对承接主体实行差别化歧视，得2分，否则不得分	2	根据枣庄市台儿庄区市民中心物业服务采购项目公开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购买主体未通过设置不合理的条件对承接主体实行差别化歧视，能够保障各类承接主体平等竞争，且招标文件中已及时、充分向社会公布购买服务的服务项目、内容、对承接主体的资质要求、绩效评价标准以及需提
			1	购买主体是否及时、充分向社会公布购买服务的服务项目、内容、对承接主体的资质要求、绩效评价标准以	购买主体及时、充分向社会公布购买服务的服务项目、内容、对承接主体的资质要求、绩效评价标准以及需提供的相	1	

一级指标及 分值	二级指标及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得分	得失分依据
				及需提供的相关材料	料，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供的相关材料。项目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承接主体，招标预算金额为 252.10 万元，符合《关于公布<台儿庄区 2022 年度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限额标准>的通知》（台财字〔2022〕2 号）中“单项或批量采购预算金额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应当实行公开招标”的相关规定。根据中标单位提供的投标文件，承接主体能够符合项目要求，且能够按照规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完整、有效。根据评标报告，购买主体能够综合考虑社会组织参与承接政府服务的质量标准和价格水平等因素，合理确定承接主体。
			1	购买主体是否按照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采用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单一来源采购等方式确定承接主体	购买主体按照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采用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单一来源采购等方式确定承接主体，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1	
			1	购买服务时，承接主体是否符合相关要求，承接主体是否按照规定提供了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是否完整、有效	购买服务时，承接主体符合相关要求，承接主体按照规定提供了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是否完整、有效，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1	
			1	购买主体是否综合考虑社会组织参与承接政府服务的质量标准和价格水平等因素，合理确定承接主体	购买主体综合考虑社会组织参与承接政府服务的质量标准和价格水平等因素，合理确定承接主体，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1	
		购买合同 合规性	2	购买主体是否按照合同管理要求，与承接主体签订合同	购买主体按照合同管理要求，与承接主体签订合同，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2	根据政府购买合同书，购买主体已按照《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鲁财采〔2021〕10 号）文件中合同管理要求，与承接主体签订合同，且
			2	签订的购买合同是否明确购买服务的内容、期限、数	签订的购买合同明确购买服务的内容、期限、数量、质量、	2	

一级指标及 分值	二级指标及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得分	得失分依据
				量、质量、价格等要求，以及资金结算方式、双方的权利义务事项和违约责任等内容	价格等要求，以及资金结算方式、双方的权利义务事项和违约责任等内容，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签订的购买合同已明确购买服务的内容、期限、服务面积、质量、价格等要求，以及资金结算方式、双方的权利义务事项和违约责任等内容，本次购买服务合同期限为 3 年，合同 1 年 1 签，购买方对承接主体服务认可后续签合同，本次服务合同期为 2022 年 01 月 22 日始至 2023 年 01 月 21 日止。
			2	购买服务合同期限是否超过三年	购买服务合同期限未超过三年，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2	
	制度健全 (购买主体) (5 分)	管理责任 明确性	1	是否明确具体负责人	明确具体负责人，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1	本项目采购工作已根据采购流程规定，明确部门内部具体负责人。
		项目管理 健全性	2	购买主体是否建立健全项目实施计划、日常管理制度、监督管理制度、检查验收制度等制度	购买主体建立健全项目实施计划、日常管理制度、监督管理制度、检查验收制度等制度，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2	根据《台儿庄市民中心物业管理监督考核办法》，部门内部已针对项目建立项目日常管理制度、监督管理制度、检查验收制度等制度。
		财务管理 健全性	2	购买主体是否建立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	购买主体建立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0	项目未设置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
	合同管理 (购买主体) (20 分)	合同管理 规范性	2	是否根据合同约定，督促服务项目的实施和完成	根据合同约定，督促服务项目的实施和完成，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2	根据部门考核结果，项目已根据合同约定，督促服务项目的实施和完成，并依据合同约定条款进行服务过程跟踪。同时，项目已将服务项目合同及
			2	是否依据合同约定条款进	依据合同约定条款进行服务过	2	

一级指标及 分值	二级指标及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得分	得失分依据
				行服务过程跟踪	程跟踪，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相关档案资料整理为资料汇编，合同管理规范性较好。
			2	是否按要求对服务项目合同及相关资料开展档案管理	按要求对服务项目合同及相关资料开展档案管理，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2	
		监管执行 有效性	2	是否按照监管制度定期不定期进行监督检查工作，是否存在服务资源错配的问题	按照监管制度定期不定期进行监督检查工作，且不存在服务资源错配的问题，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2	根据项目考核结果，部门已根据《台儿庄市民中心物业管理监督考核办法》定期不定期进行监督检查工作，不存在服务资源错配的问题。同时，项目考核办法已与物业管理费及物业服务质量考核金相挂钩，已建立有关问责机制。本项目不存在转包行为及廉政问题，且项目实施不存在项目安全问题。
			2	是否存在转包行为	不存在转包行为，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2	
			1	是否存在服务项目有关的廉政问题	不存在服务项目有关的廉政问题，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1	
			2	是否建立有关问责机制	已建立有关问责机制，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2	
			1	是否存在项目安全问题	不存在项目安全问题，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1	
		验收管理 规范性	2	承接主体完成合同约定的服务事项后，购买主体是否及时组织履约验收	承接主体完成合同约定的服务事项后，购买主体及时组织履约验收，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2	根据考核结果相关资料，购买主体已于每月组织 1—3 次服务结果考核工作，且服务状况评判等流程完整，考

一级指标及 分值	二级指标及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得分	得失分依据
			2	验收手续、服务状况评判等流程是否完整	验收手续、服务状况评判等流程完整，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2	核结果资料齐全。
			2	验收报告资料是否齐全	验收报告资料齐全，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2	
	资金管理 (购买主体) (5 分)	资金到位 及时性	1	项目资金是否按照计划到位	项目资金按照计划全额到位，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1	项目资金已按照计划及时、全额到位。
			1	资金是否及时全部到位，若未及时到位，是否影响项目进度	资金及时全部到位，得 1 分，若未及时到位，但不影响项目进度，得 0.5 分，否则不得分	1	
		资金使用 合规性	2	购买主体向承接主体支付购买服务资金，是否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规定和合同约定办理资金支付工作	购买主体向承接主体支付购买服务资金，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规定和合同约定办理资金支付工作，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0	项目资金使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鲁财采〔2021〕10 号）等相关法律和规定，且已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规定支付资金，但项目资金未按照购买合同中“物业管理费（占 85%）分四次支付，每三个月一支付；物业服务质量考核金（占 15%）一年支付一次，与第四次物业管理费一并支付”的时间约定进行支付。
			1	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	资金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1	

一级指标及 分值	二级指标及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得分	得失分依据
过程 (承接主体) (16分)	计划组织 (承接主体) (8分)	方案设计 合理性	1	服务方案是否明确、可行	服务方案明确、可行，得1分， 否则不得分	1	根据承接主体提供的投标文件，项目 服务方案明确、可行，服务资源配置 合理，服务流程明确。
			1	服务资源配置是否合理	服务资源配置合理，得1分， 否则不得分	1	
			1	服务流程是否明确	服务流程明确，得1分，否则 不得分	1	
		组织机构 健全性	1	是否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得1分，否则不得分	1	本项目承接主体为滕州市翔宇物业管理 有限公司，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的能力、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固定 的办公场所，同时具有开展工作所必需 的条件。但根据承接主体提供的投 标文件，保安人员配置数量为15人， 少于合同要求的16人，专职工作人员 配备不足。
			1	是否具有健全的法人治理 结构	具有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得 1分，否则不得分	1	
			1	是否具有开展工作所必需 的条件	具有开展工作所必需的条件， 得1分，否则不得分	1	
			1	是否具有固定的办公场所	具有固定的办公场所，得1分， 否则不得分	1	
			1	是否有必要的专职工作人 员	有必要的专职工作人员，得1 分，否则不得分	0	
	实施管理 (承接主体)	管理制度 健全性	1	人员管理制度、业务管理制 度、信息公开管理制度是否 全面、完整、合理，是否符	人员管理制度、业务管理制度、 信息公开管理制度全面、完整、 合理，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	1	根据投标文件，项目承接主体人员管 理制度、业务管理制度、信息公开管 理制度全面、完整、合理，且符合相

一级指标及 分值	二级指标及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得分	得失分依据
	(8分)			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定, 得 1 分, 否则不得分		关法律法规规定。
		制度执行 有效性	1	服务项目的实施管理是否 严格执行相关管理制度	服务项目的实施管理严格执行 相关管理制度, 得 1 分, 否则 不得分	1	根据项目考核结果, 服务项目的实施 管理严格执行相关管理制度。
		档案管理 完整性	1	档案管理是否有效完整	档案管理有效完整, 得 1 分, 否则不得分	1	项目承接主体档案管理有效完整, 已 按照服务项目档案管理的要求执行, 具有完善的财务核算和资产管理制 度。同时, 已建立政府购买服务台账, 记录相关文件、工作计划方案、项目 和资金批复、项目进展和资金支付、 工作汇报总结、重大活动和其他有关 资料信息。承接主体已按要求向购买 主体提供资金的使用情况、项目执行 情况、成果总结等材料。
			1	是否按照服务项目档案管 理的要求执行	按照服务项目档案管理的要求 执行, 得 1 分, 否则不得分	1	
			1	是否建立政府购买服务台 账, 记录相关文件、工作计 划方案、项目和资金批复、 项目进展和资金支付、工作 汇报总结、重大活动和其他 有关资料信息	建立政府购买服务台账, 记录 相关文件、工作计划方案、项目 和资金批复、项目进展和资金 支付、工作汇报总结、重大 活动和其他有关资料信息, 得 1 分, 否则不得分	1	
			1	是否具有完善的财务核算 和资产管理制度	具有完善的财务核算和资产管 理制度, 得 1 分, 否则不得分	1	
			1	是否按要求向购买主体提 供资金的使用情况、项目执 行情况、成果总结等材料	按要求向购买主体提供资金的 使用情况、项目执行情况、成 果总结等材料, 得 1 分, 否则	1	

一级指标及 分值	二级指标及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得分	得失分依据
					不得分		
		财务管理 规范性	1	是否严格遵守相关财政财务规定，对购买服务的项目资金进行规范的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	严格遵守相关财政财务规定，对购买服务的项目资金进行规范的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0	根据项目资金支付情况及相关会计凭证，第二季度物业管理费由于承接主体会计核算错误，实际开具发票金额为 52.91 万元，少于实际应付金额 0.05 万元，承接主体财务管理规范性较差。
产出 (8 分)	服务产出数量 (2 分)	市民中心 保障面积	2	服务覆盖面积是否达到市民中心总占地面积 50.8 亩	服务覆盖面积达到市民中心总占地面积 50.8 亩，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根据滕州市翔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服务情况，服务覆盖面积能够达到市民中心总占地面积 50.8 亩。
	服务产出质量 (2 分)	物业服务 质量合格率	2	物业服务质量合格率是否达到 80%	物业服务质量合格率是否达到 80%，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根据台儿庄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2 年度项目资金支付结果，物业服务质量合格率达到 95.43%。
	服务产出时效 (2 分)	报修处理 及时率	2	报修处理及时率是否达到购买合同中约定的 100%	报修处理及时率是否达到购买合同中约定的 100%，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2022 年度未发生设施设备保修处理不及时的情况，报修处理及时率能够达到购买合同中约定的 100%。
	服务产出成本 (2 分)	项目成本 控制数	2	项目成本控制数是否未超合同价款 249.18 万元	项目成本控制数是否未超合同价款 249.18 万元，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0	项目 2022-2023 年度实际资金执行数为 261.79 万元，成本控制数超合同价款 249.18 万元，主要原因为另支付招标期间物业费 12.66 万元。

一级指标及 分值	二级指标及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得分	得失分依据
效益 (12 分)	社会效益 (3 分)	保障机关 运转可持 续性	3	项目实施对机关运转可持 续性的保障程度	根据调查问卷，了解项目对台 儿庄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运转 可持续性的保障程度，结果分 为明显、较明显、一般、较不 明显、不明显五个等级，每个 等级对应相应的分值，通过加 权平均计算方法计算相应的得 分率，乘以总分值，得出本项 指标得分。	3	根据现场对 15 名机关工作人员的问 卷调查，均认为项目对机关运转可持 续性保障程度明显，因此根据问卷得 分标准，本项问题得分率为 100%。
	服务对象满 意度 (3 分)	机关人员 满意度	3	机关工作人员对服务项目 的满意程度	根据调查问卷，了解机关工作 人员满意度情况，结果分为满 意、较满意、一般、较不满意、 不满意五个等级，每个等级对 应相应的分值，通过加权平均 计算方法计算相应的得分率， 乘以总分值，得出本项指标得 分。	2.90	根据现场对 15 名机关工作人员的问 卷调查，其中“您对机关设施设备维修 及时性满意度如何”问题得分率为 95%，“您对机关消防管理情况满意度 如何”问题得分率 98.33%，“您对机关 物业保洁服务质量满意度如何”问题 得分率为 96.67%，因此根据问卷得分 标准，本项问题平均得分为 2.90 分。
	社会公众满 意度 (3 分)	办事人员 满意度	3	市民大厅办事人员对服务 项目的满意程度	根据调查问卷，了解市民大厅 办事人员满意度情况，结果分 为满意、较满意、一般、较不 满意、不满意五个等级，每个	2.91	根据现场对 50 名市民大厅办事人员 的问卷调查，其中“您对市民中心办事 环境满意度如何”问题得分率为 96.50%，“您对市民中心卫生间整洁情

一级指标及 分值	二级指标及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得分	得失分依据
					等级对应相应的分值，通过加权平均计算方法计算相应的得分率，乘以总分值，得出本项指标得分。		况满意度如何”问题得分率为 96.50%， “您对市民中心电梯运行情况满意度如何”问题得分率为 96.50%， “您对市民中心停车场管理情况满意度如何”问题得分率为 97%。因此根据问卷得分标准，本项问题平均得分为 2.91 分。
	购买主体满意度 (3 分)	采购当事人满意度	3	采购当事人满意度情况	根据调查问卷，了解采购当事人满意度情况，结果分为满意、较满意、一般、较不满意、不满意五个等级，每个等级对应相应的分值，通过加权平均计算方法计算相应的得分率，乘以总分值，得出本项指标得分。	3	根据现场对 5 名采购当事人的问卷调查，对采购过程及结果均为满意，因此根据问卷得分标准，本项问题平均得分为 3 分。
合计			100	——	——	89.81	——

附件 2

2022 年度台儿庄区市民中心物业费项目

问题清单

问题分类	序号	项目责任单位	问题描述
决策 (购买主体) 存在的问题	——	——	——
过程 (购买主体) 存在的问题	1	台儿庄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未建立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
过程 (承接主体) 存在的问题	1	台儿庄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未按照购买合同中“物业管理费（占 85%）分四次支付，每三个月一支付；物业服务质量考核金（占 15%）一年支付一次，与第四次物业管理费一并支付”的时间约定进行支付。
产出存在的问题	1	台儿庄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 2022-2023 年度实际资金执行数为 261.79 万元，成本控制数超合同价款 249.18 万元，主要原因为另支付招标期间物业费 12.66 万元。
效益存在的问题	——	——	——

附件 3

2022 年度台儿庄区市民中心物业费项目 调查问卷（机关人员）

为了解机关工作人员对 2022 年度台儿庄区市民中心物业服务工作开展情况的满意度,现对相关机关人员进行满意度调查,敬请如实填写以下问卷,在相应的选项旁打“√”,以便我们了解项目的效益情况,感谢您的支持:

1.您认为项目对机关运转可持续性保障程度如何?

A.明显 B.较明显 C.一般 D.较不明显 E.不明显

2.您对机关设施设备维修及时性满意度如何?

A.满意 B.较满意 C.一般 D.较不满意 E.不满意

3.您对机关消防管理情况满意度如何?

A.满意 B.较满意 C.一般 D.较不满意 E.不满意

4.您对机关物业保洁服务质量满意度如何?

A.满意 B.较满意 C.一般 D.较不满意 E.不满意

5.您对台儿庄区市民中心物业服务工作还有什么问题建议?

调查问卷结果统计分析表（机关人员）

调查问题	您认为项目对机关运转可持续性保障程度如何					您对机关设施设备维修及时性满意度如何					您对机关消防管理情况满意度如何					您对机关物业保洁服务质量满意度如何				
	明显	较明显	一般	较不明显	不明显	满意	较满意	一般	较不满意	不满意	满意	较满意	一般	较不满意	不满意	满意	较满意	一般	较不满意	不满意
选项统计	15	0	0	0	0	12	3	0	0	0	14	1	0	0	0	13	2	0	0	0
赋分	3	2.25	1.50	0.75	0	3	2.25	1.50	0.75	0	3	2.25	1.50	0.75	0	3	2.25	1.50	0.75	0
占比	100%	0%	0%	0%	0%	80%	20%	0%	0%	0%	93%	7%	0%	0%	0%	87%	13%	0%	0%	0%
得分率	100.00%					95.00%					98.33%					96.67%				
得分	3.00					2.85					2.95					2.90				
满意度平均分	——					2.90														

2022 年度台儿庄区市民中心物业费项目 调查问卷（办事人员）

为了解市民中心办事人员对 2022 年度台儿庄区市民中心物业服务工作开展情况的满意度，现对相关办事人员进行满意度调查，敬请如实填写以下问卷，在相应的选项旁打“√”，以便我们了解项目的效益情况，感谢您的支持：

1.您对市民中心办事环境满意度如何？

A.满意 B.较满意 C.一般 D.较不满意 E.不满意

2.您对市民中心卫生间整洁情况满意度如何？

A.满意 B.较满意 C.一般 D.较不满意 E.不满意

3.您对市民中心电梯运行情况满意度如何？

A.满意 B.较满意 C.一般 D.较不满意 E.不满意

4.您对市民中心停车场管理情况满意度如何？

A.满意 B.较满意 C.一般 D.较不满意 E.不满意

5.您对台儿庄区市民中心物业服务工作还有什么问题建议？

调查问卷结果统计分析表（办事人员）

调查 问题	您对市民中心办事环境满意度如何					您对市民中心卫生间整洁情况满意度如何					您对市民中心电梯运行情况满意度如何					您对市民中心停车场管理情况满意度如何				
	满意	较满意	一般	较不满意	不满意	满意	较满意	一般	较不满意	不满意	满意	较满意	一般	较不满意	不满意	满意	较满意	一般	较不满意	不满意
选项统计	45	5	0	0	0	45	5	0	0	0	44	5	1	0	0	44	6	0	0	0
赋分	3	2.25	1.50	0.75	0	3	2.25	1.50	0.75	0	3	2.25	1.50	0.75	0	3	2.25	1.50	0.75	0
占比	90%	10%	0%	0%	0%	90%	10%	0%	0%	0%	88%	10%	2%	0%	0%	88%	12%	0%	0%	0%
得分率	97.50%					97.50%					96.50%					97.00%				
平均得分	2.91																			

2022 年度台儿庄区市民中心物业费项目 调查问卷（采购当事人）

为了解采购人对 2022 年度台儿庄区市民中心物业服务工作采购及实施情况的满意度，现对项目采购当事人进行满意度调查，敬请如实填写以下问卷，在相应的选项旁打“√”，以便我们了解项目的情况，感谢您的支持：

1.您对各公告发布情况的满意度如何？

A.满意 B.较满意 C.一般 D.较不满意 E.不满意

2.您认为采购工作人员工作态度的满意度如何？

A.满意 B.较满意 C.一般 D.较不满意 E.不满意

3.您认为采购过程中问题处理的满意度如何？

A.满意 B.较满意 C.一般 D.较不满意 E.不满意

4.您对中标结果公正性的满意度如何？

A.满意 B.较满意 C.一般 D.较不满意 E.不满意

5.您对项目采购过程及结果还有什么问题建议？

调查问卷结果统计分析表（采购当事人）

调查问题	您对各公告发布情况的满意度如何					您认为采购工作人员工作态度的满意度如何					您认为采购过程中问题处理的满意度如何					您对中标结果公正性的满意度如何				
	满意	较满意	一般	较不满意	不满意	满意	较满意	一般	较不满意	不满意	满意	较满意	一般	较不满意	不满意	满意	较满意	一般	较不满意	不满意
选项统计	5	0	0	0	0	5	0	0	0	0	5	0	0	0	0	5	0	0	0	0
赋分	3	2.25	1.5	0.75	0	3	2.25	1.5	0.75	0	3	2.25	1.5	0.75	0	3	2.25	1.5	0.75	0
占比	100%	0%	0%	0%	0%	100%	0%	0%	0%	0%	100%	0%	0%	0%	0%	100%	0%	0%	0%	0%
得分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得分	3.00																			